

公司代码：688161

公司简称：威高骨科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3 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未来将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详情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陈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苏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吕苏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5年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0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400,000,000股，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2,713,876股后的股本397,286,124股为基数，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合计95,348,669.76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5.49%。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通过后实施。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8月2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进行2025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并于10月21日实施现金红利的发放，中期分红派发现金红利39,728,612.40元（含税），未超过股东会授权限额。

如前述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将向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35,077,282.16元（含税），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50.28%。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6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2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北京亚华、威高亚华	指	北京威高亚华人工关节开发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全资子公司
健力邦德	指	常州健力邦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全资子公司
海星医疗、威高海星	指	山东威高海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全资子公司，曾用名威高海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明德生物	指	山东明德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控股子公司
浙江量子、量子医疗	指	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控股子公司
新生医疗、新生公司	指	山东威高新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全资子公司
威影智能	指	山东威影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参股子公司
杰思拜尔	指	苏州杰思拜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控股子公司
威智科技	指	北京威高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关联公司
瑞邦公司	指	上海瑞邦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关联公司
上海精创	指	上海威高精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全资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陈学利
威高国际医疗控股	指	威海威高国际医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威高集团之控股股东
威高股份、控股股东	指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控股股东，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1066.HK
威高集团	指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股东，威高股份之控股股东
威高国际	指	威高国际医疗有限公司（Weigao International Medical Co. Limited），威高骨科之股东，威高股份之全资子公司
威海弘阳瑞	指	威海弘阳瑞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威高骨科之股东
威海永耀	指	威海永耀贸易中心（有限合伙），威高骨科之股东
山东财金集团	指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股东
医疗器械	指	单独或者组合使用于人体的仪器、设备、器具、材料或者其他物品，包括所需要的软件；其用于人体体表及体内的作用不是用药理学、免疫学或者代谢的手段获得，但是可能有这些手段参与并起一定的辅助作用
MES	指	一套面向制造企业车间执行层的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
骨科医疗器械	指	用于骨科类疾病治疗和康复的医疗器械，主要包括骨科植入医疗器械和骨科手术器械
骨科植入医疗器械、骨科植入物、骨科植入耗材	指	用于骨科治疗的、植入人体内并用作取代或辅助治疗骨科疾病的医疗器械，具体包括脊柱类产品、创伤类产品、关节类产品等类型，具体包括骨钉、骨板、椎间融合器、人工关节等，属于高值耗材
骨科手术器械	指	专用非植入性骨科手术器械工具，主要包括牵开器、骨膜剥离器、持骨器、骨钻、骨锤、骨锉、骨刀等
脊柱类植入医疗器械	指	主要是指用于脊柱退变性疾病、脊柱骨折、脊柱畸形、肿瘤及感染等脊柱疾病治疗的骨科植入物，具体产品主要包括各类椎弓根螺钉、连接杆、连接钢板等
椎体成形系统	指	用于骨质疏松性椎体骨折等的治疗，具体产品主要包括球囊扩张压力泵、穿刺工具、骨扩张器等，该产品通常不植入人体
FDA	指	美国食品和药物管理局（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股东会	指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本期、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期初、报告期期初	指	2025年1月1日
期末、报告期期末	指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去年同期	指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元、千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威高骨科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dong Weigao Orthopaedic Devic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ego Orth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敏
公司注册地址	威海市旅游度假区香江街2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变更前地址为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变更后地址为威海市旅游度假区香江街26号
公司办公地址	威海市旅游度假区香江街2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4200
公司网址	http://www.wegortho.com/
电子信箱	ir@wegortho.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青	殷子良
联系地址	威海市旅游度假区香江街26号	威海市旅游度假区香江街26号
电话	0631-5788909	0631-5788909
传真	0631-5660958	0631-5660958
电子信箱	ir@wegortho.com	ir@wegortho.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日报》(www.zqrb.cn)、《证券时报》(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威高骨科	688161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陆京泽、陈丙福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3年
营业收入	1,522,794,046.97	1,452,715,790.19	4.82	1,283,549,219.69
利润总额	324,065,742.40	270,941,258.30	19.61	131,623,485.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643,514.62	223,751,739.09	20.06	112,315,00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4,674,965.84	210,870,055.19	20.77	107,897,647.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417,110.65	274,192,985.96	51.51	119,443,275.89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44,501,201.66	3,953,519,923.53	4.83	3,868,918,255.96
总资产	5,061,061,291.57	4,948,035,237.87	2.28	5,096,573,977.6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56	21.43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	0.56	19.64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53	20.75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6	5.72	增加0.94个百分点	2.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2	5.40	增加0.92个百分点	2.7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37	8.25	减少0.88个百分点	10.1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64.3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467.5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77%，主要原因为公司在销售端通过打造以专业科室为核心的事业部利润中心制、优化营销架构、细分产品线、聚焦关键术式多产线协同、深耕核心医院与开拓下沉市场及推广创新产品，实现手术量、销量与收入持续增长；研发端持续投入，聚焦骨科生物材料、智能设备及微创耗材创新升级，并推进原材料国产化与工艺改进以提质降本；生产运营端加快数字化建设、搭建运营系统平台提升供应链效率，同时实施精细化管理持续降本增效，多方面共同驱动公司业绩稳步提升、实现报告期利润增长。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1,541.7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51.51%，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有所增长，同时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付现费用大幅减少，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的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 0.6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43%，稀释每股收益 0.67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6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6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75%，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导致基本每股收益增长。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90,185,005.08	450,732,204.64	365,344,702.03	416,532,13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789,016.82	90,168,041.79	65,448,680.39	61,237,77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066,897.23	86,729,809.65	58,648,018.75	60,230,24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55,277.16	130,552,570.24	64,193,550.71	165,015,712.5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6,849.42		6,354,885.28	-16,586.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849,234.56		1,678,461.06	3,065,537.2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800,289.06		3,201,805.5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10,037.6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09,702.75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3,496.01		4,641,871.62	1,841,925.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38,803.62		2,992,842.44	886,503.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5,524.63		2,497.20	6,761.27
合计	13,968,548.78		12,881,683.90	4,417,352.2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301,723,110.66	228,285,126.57	32.17	114,197,689.99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25,745,713.64	53,259,383.39	27,513,669.75	-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539,013.70	306,151,542.46	215,612,528.76	1,151,542.4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82,186.00	-	-1,782,186.00	1,782,186.00
合计	118,066,913.34	359,410,925.85	241,344,012.51	2,933,728.46

十三、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顺应骨科临床诊疗与手术微创化、智能化和生物材料创新的行业发展趋势，在骨科核心植入物、智能设备与耗材、功能修复与组织再生等三大战略板块进行布局，公司自产及代理销售的产品覆盖脊柱、创伤、关节、运动医学、颅颌面外科、骨科微创有源设备及耗材、组织修复及生物活性材料等领域。

1、骨科核心板块

公司骨科核心板块产品主要包括脊柱、创伤、关节、运动医学、颅颌面外科等。

(1) 脊柱类产品

公司脊柱类产品主要由颈椎、胸腰椎的内固定系统（主要为钉棒或钉板形态）和多种涂层及材料椎间融合器等组成，拥有“威高骨科”、“威高亚华”、“威高海星”三大品牌。该系列产品凭借先进的设计理念与精良的制造工艺，针对脊柱系统畸形、退行性病变、脊柱骨折、肿瘤等引发的椎体病变，提供精准有效的治疗方案。

(2) 创伤类产品

创伤类产品主要包括锁定接骨板系统、髓内钉系统、中空螺钉系统以及外固定支架系统，拥有“威高骨科”、“健力邦德”、“威高海星”三大品牌。该系列产品专为治疗因创伤与退变导致的骨折疾病而设计，通过科学的结构设计与精湛的制造工艺，实现骨折部位的精准复位、稳固固定以及长期稳定维持，广泛适用于四肢骨折、关节骨折、脊柱骨折、手指断指等多种复杂骨折情况。在产品研发过程中，公司不断引入先进材料和工艺，更匹配老年骨质疏松的临床需求。

(3) 关节类产品

关节类产品涵盖髋关节假体系统、膝关节假体系统及肩关节假体系统，主要品牌为“威高海星”和“威高亚华”。该系列产品针对关节骨性关节炎、骨坏死、关节周围骨折、骨肿瘤及其他原因引发的骨缺损等关节障碍，实现高效的功能重建。采用先进的生物材料与仿生结构设计，在骨关节炎、类风湿性关节炎、股骨头坏死等常见关节疾病的治疗中效果显著，有效帮助患者恢复关节功能，提高生活质量。

（4）运动医学类产品

运动医学类产品主要包括交叉韧带重建系统、半月板修复系统、运动创伤系统，目前有“威高骨科”、“威高海星”两个品牌。该系列产品专注于治疗骨与骨之间的软组织创伤，如跟腱、韧带、半月板、肌腱、软骨等。公司紧跟运动医学领域的前沿技术，采用可吸收的先进材料，产品在半月板/交叉韧带损伤、腱病、骨骼肌损伤、软骨损伤、关节不稳、关节盂唇损伤等常见运动损伤领域发挥着关键作用，为运动爱好者与患者提供专业的治疗解决方案。

（5）颅颌面外科类产品

公司颅颌面外科系列产品以3D打印与精良制造工艺为支撑，针对颅骨肿瘤、颅骨缺损修补等临床病症引发的病变，提供精准化、个性化、高适配性的定制化治疗解决方案。作为颅骨修补领域的核心产品，个性化颅骨缺损修补板凭借出色的解剖匹配度、稳定的力学性能与可靠的临床效果，在临床实践中广泛应用，获得国内外临床医师与患者的高度认可。

2、骨科智能设备与耗材板块

公司骨科智能设备与耗材板块产品主要包括骨科微创有源设备与耗材、骨科诊断设备、骨科手术机器人等。

（1）骨科微创有源设备与耗材

公司微创有源设备与耗材类产品主要包括骨科内窥镜系统、能量平台、动力系统和手术工具、椎体成形、脊柱微创产品等，目前有“威高骨科”、“杰思拜尔”、“威高精创”、“量子医疗”四个品牌。广泛应用于脊柱与关节手术领域，为临床提供精准、高效的解决方案。内窥镜系统是摄像系统与光学内窥镜及监视器配合使用，将内窥镜采集的光学信号转化为电子信号，并传输至监视器进行成像，为微创手术提供清晰的视野。高频手术设备及附件（含射频手术刀头套装、内窥镜手术电极）基于高频热效应原理，主要用于脊柱手术中的软组织消融与止血。等离子手术设备及附件（含等离子手术电极）依托等离子体效应，适用于关节镜手术，实现对软组织的汽化、切割与止血。电动骨组织手术设备及附件（含磨头、钻头、铣刀等）通过高速机械运动，完成对脊柱部位骨组织的磨削、铣削、钻孔等操作。椎体成形系统包含球囊扩张压力泵、穿刺工具、骨扩张器等关键器械，在骨质疏松性椎体骨折的治疗中应用广泛。脊柱微创产品包括用于椎间盘造影及其他手术通道建立的穿刺针，用于关节镜手术中射频消融的运医关节镜刀头，以及用于腰椎间盘突出症阶梯化诊疗的脊柱内窥镜手术系统等，主要应用于疼痛科、运动医学及微创脊柱外科，可提供全套解决方案。

（2）骨科诊断设备

公司骨科诊断设备产品主要包括参股公司威影智能的负重锥形束CT成像产品，可实现低剂量下的高质量CT重建，拥有运动伪影、金属伪影抑制算法，面向真实临床流程持续优化，配置数字骨科模块，可为手术提供规划决策。通过负重CT影像、诊断、手术设计等数字方案，为公司耗材形成完整闭环式应用场景，提高临床粘性与采购转化率；构建全链条数字骨科平台，以负重成像

为切入点，联合医院启动综合研究项目，涵盖骨科疾病定量评价、个性化手术路径设计、术后功能评估与康复追踪等，拓展公司在骨科疾病精准诊断和规划领域的布局。

（3）骨科手术机器人

公司关联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威智科技公司致力于提供以骨科手术机器人为载体的全套智能骨科解决方案，面向骨科临床提供人工辅助诊断、个体化手术计划、手术导航、手术机器人、术后评估等全流程解决方案，至今已拥有近 90 项核心专利与软著。临床手术超过 270 例，覆盖 14 家医院，优良率超过 95%。威智科技研发的首款全膝关节置换手术机器人于 2024 年 12 月获得 NMPA 注册证。

3、功能修复与组织再生板块

公司功能修复与组织再生板块产品主要包括组织修复系列产品和人工骨产品等。

（1）组织修复产品

公司组织修复类产品主要为富血小板血浆（PRP）制备用套装和封闭创伤负压引流套装等，广泛涉及骨科、烧伤、疼痛、康复、整形等领域，拥有“威高新生”和“威海联生”两个品牌。公司依托“源于自身、精准修复”理念，围绕骨科领域向退行性病变、运动损伤、创面修复、运动康复、整形外科等领域不断拓展，整合资源，积极布局烧伤和再生康复领域，不断扩充产品适应症，同步进行产品创新升级，打造新产品技术壁垒，以满足日益增长的临床需求。

（2）人工骨产品

公司代理销售的人工骨产品主要是公司关联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瑞邦公司的自固化磷酸钙人工骨（CPC）、载“rhBMP-2”生物活性 II 型产品等，产品广泛应用骨科、颅颌面外科、口腔颌面外科等领域。适用于骨科临床中骨不连、骨不愈合、脊柱融合、先天性成骨不全、股骨头坏死等病症的治疗以及骨缺损填充、脊柱融合术、关节融合术、牙根管填充等场景。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骨科医疗器械行业具有技术密集、法规严格、临床依赖性强的特点，其研发需要医工深度合作、长周期验证和多学科交叉创新等。目前，公司构建了“临床需求挖掘→概念验证→工程化开发→注册申报→规模化生产→全球推广”的全链路自主可控体系，建立了完整、自主、成熟的研发技术体系，包括项目立项、产品开发设计、注册检验、临床评价、申请注册等闭环的研发链条，并通过医工协同确保产品的临床适配性。

2、采购模式

公司推动数字化平台管理，制定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规范管理原辅材料、外协加工服务等采购工作。根据采购需求，公司技术工艺部、研发中心负责编制采购物资的技术标准，公司采购管理部制订采购计划并按照采购物资分类、配额分配标准等实施采购，公司质量管理部负责采

购物资的质量检验，公司财务部负责审核、监督采购预算及资金支付。通过计划牵引，缩短供应周期，服务生产制造、研发销售，对物资分类进行配额管理，对质量问题实行监督纠防，实现财务资金计划和资金支付的平台审批管理。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正逐步由库存式生产向以运营数字化为基础的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转变，采用3D打印、自动化生产以及供应链垂直整合等方式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公司计划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通过对订单数据的及时处理分析，在市场管理部、营销管理部及质量管理部等的配合下，制订生产计划，由生产部组织实施生产并由质量管理部完成产品验收。过程管理推进精益生产及日常管理体系，拉动质量、工程、设备、采购，实施一体化计划刚性执行体系，推进组织融合，提升组织效率。

4、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在各骨科亚专科提供更专业的服务，公司进行销售架构与销售组织的调整，推行产线事业部利润中心制，激发组织活力和专业性，更高效的进行临床服务和市场学术引领。公司构建了多元且成熟的销售渠道，主要产品的销售模式以经销和配送为主，另有少量直销业务。经销模式为公司核心销售模式，充分适应市场需求，提升市场份额，推动公司业务稳步增长。

（1） 经销模式

公司依托广泛且紧密合作的经销商网络，将骨科产品推向终端用户。经销商在整个销售生态中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不仅积极拓展市场渠道，深度维护客户关系，还凭借专业能力，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专业服务。这些服务包括术前为医疗机构和医生提供详尽的产品咨询，确保手术方案与产品特性完美契合；手术过程中，安排专业人员跟台指导，保障产品正确使用；术后及时追踪，收集反馈，为产品优化提供依据。同时，公司营销团队与经销商紧密协同，凭借专业的医工结合知识和丰富的市场调研经验，为经销商提供技术支持与专业培训，共同开拓和维护终端客户，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

（2） 配送模式

在配送模式下，公司与具备专业资质的配送合作伙伴建立合作关系。公司将产品销售给配送商，再由配送商将产品精准输送至终端医疗机构。在这一过程中，公司积极与第三方服务提供商以及内部销售团队协作，共同完成产品渠道的开拓与优化，持续维护客户关系，确保客户需求得到及时响应。同时，在产品使用过程中，为医疗机构提供专业的技术支持与服务，保障产品顺利应用于临床治疗。

（3） 直销模式

在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面向终端医疗机构销售产品，减少中间环节，实现产品与客户的直接对接。公司与第三方服务提供商紧密配合，充分发挥内部营销团队的专业优势，共同承担产品

渠道开发、客户关系维护以及产品使用过程中的专业支持服务。通过深入了解医疗机构的个性化需求，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不断提升公司在直销市场的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一) 行业发展阶段

中国骨科医疗器械行业从调整期逐步迈入结构性复苏与高质量发展的时期，目前正处于需求释放与结构升级的阶段。在人口老龄化、健康意识提升等多重因素驱动下，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同时，随着国家集采政策的深入推进，行业正经历深刻的结构性调整。

1、存量市场竞争优化，行业集中度加速提升

集采重塑了骨科耗材的竞争逻辑，渠道利润被压缩后，依赖信息不对称生存的中小企业及纯代理商加速出清。市场资源正向具有规模优势、成本控制能力和完整产业链布局的头部企业集中。在国家集采续约规则趋于温和，头部企业凭借稳定的供应能力和临床服务优势，实现了对进口品牌的替代和市场份额的提升。

2、从“制造”到“智造”，行业驶入数智化骨科新赛道

“数智骨科”已从概念走向大规模落地，行业增长点由单一的植入物销售，拓展至“设备+耗材+导航+机器人”的闭环生态。骨科手术机器人、智能导航系统、3D打印个性化植入物成为行业竞争的新高地。以传统植入物为基础，有源器械、再生修复成为第二增长曲线，深度绑定、协同发展，体现了“技术追赶与局部突破并存”的整体特征，推动行业逐步向全周期、智能化、功能化的高质量发展阶段迈进，实现行业治疗范式的全面升级。

3、全球化布局提速，海外市场份额不断扩大

面对国内市场的存量竞争，骨科企业国际化战略持续深化。头部企业加速自有品牌在欧美、东南亚、拉美等市场的注册与推广。海外业务收入在部分头部企业营收中的占比显著提升，验证了国产高端骨科耗材的国际竞争力。

(二) 行业基本特点

1、高技术壁垒与多学科交叉属性

骨科植入物具有高技术壁垒、高资金投入、长认证周期的特点。其发展涉及材料科学、生物力学、机械制造与医学临床的深度融合。

2、需求刚性与老龄化驱动

随着中国社会老龄化进程加速（60岁以上人群骨关节炎患病率超55%），由退行性病变引发的关节置换、脊柱退变手术需求持续释放。同时，运动损伤的年轻化趋势构成了新的行业需求。“银发经济+运动损伤”的双驱动，赋予了骨科行业穿越宏观经济周期的消费医疗属性。

3、严格的监管与注册准入

作为高风险的III类医疗器械，骨科植入物从产品设计、临床试验到上市后监管，均受到国家药监局及各地监管部门的全生命周期严格监控。政策持续鼓励“真创新”，对具有显著临床价值的高端创新医疗器械开通特别审查通道，加速了具备原创技术的产品上市，同时也抬高了低水平仿制产品的准入门槛。

4、终端服务属性强，临床粘性大

骨科手术的最终效果不仅取决于产品本身，更依赖于医生的手术技术、工具系统的匹配度以及跟台服务。因此，该行业具备较强的服务属性。在集采后的新生态下，企业不仅提供耗材，更提供包括数字化手术室解决方案、3D手术规划、术后康复指导在内的全方位服务，通过提升临床价值来构建竞争壁垒。

（三）主要技术门槛

1、核心材料研发与精密制造门槛：高端生物材料需突破成分优化、性能验证、工艺稳定、生物相容性控制等技术，3D打印、仿生结构设计等技术需满足解剖适配性与力学性能平衡，且需实现规模化生产。

2、智能化、数字化技术门槛：智能化AI辅助设计、数字孪生等数字化技术需实现临床精准应用。

3、生物活性材料技术门槛：需精确设计成分以模拟骨无机/有机复合结构；攻克多孔仿生支架的精密成型工艺；保证材料降解速率与新骨再生速率动态匹配；实现高强度与生物活性的统一；以及确保材料具备稳定的骨诱导能力。

4、医工转化与临床验证门槛：需建立高效医工协同机制，将临床需求转化为技术方案，且需完成长期、大样本临床试验，证明产品有效性与安全性。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骨科平台化发展的民族领军企业，产品已全面覆盖脊柱、创伤、关节、运动医学、组织修复与脊柱微创等业务领域，是国内产品线最全、规模领先的头部企业之一，市场份额增长远超行业平均增速。公司在国内市场上建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在国产高端医疗器械领域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公司以科技创新作为发展引擎，在产品技术开发中高度重视原始创新，积累了丰富的产品疗法创新经验和技術储备，持续加强在骨科智能设备与耗材、功能修复与组织再生领域的布局，引领行业发展。同时，公司以上海总部为新的战略根据地，全面加速海外战略落地，致力于成为领先的国际化骨科医疗科技公司。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骨科新型材料：随着材料学、制造技术和再生医学的交叉突破，未来可能涌现更多新材料，骨科植入物材料的变革与创新是骨科领域的重要研究方向。例如可吸收材料、生物活性材料、特殊合金、新型涂层等新材料将发挥可降解性、生物相容性和功能性，实现骨骼修复与再生，促进产品性能与治疗效果的提升。

2、骨科数字化技术：骨科数字化技术正重塑外科手术的底层逻辑，从经验驱动转向数据驱动的精准医疗模式。以智能导航、手术机器人、数字孪生为代表的创新技术，构建起涵盖术前规划、术中导航、术后管理的全流程智能体系，推动骨科手术进入亚毫米级精度时代。

3、骨科生物材料产品：骨科生物治疗技术正以革命性姿态改写传统治疗格局，PRP、干细胞疗法、BMP等创新手段逐渐成为骨骼肌肉系统疾病治疗的新范式。这些技术突破手术治疗的物理局限，通过生物激活机制实现组织再生修复，为患者提供更符合生理特征的微创解决方案，非手术时代的革新力量最终将形成涵盖预防、治疗、康复的全周期解决方案。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顺应骨科临床诊疗微创化、手术智能化及生物活性材料创新的行业趋势，通过内生增长与外延并购的方式，持续深耕脊柱、创伤、关节、运动医学等传统核心领域，全面拓展智能设备、组织修复、生物材料等前沿领域，并以AI影像诊断为切入点，打造覆盖“精准诊断-智能规划-微创治疗”的全链条骨科数字化诊疗平台，形成“植入物+设备+生物材料”的全场景解决方案。公司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152,279.40万元，同比增长4.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864.35万元，同比增长20.06%。扣除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656.19万元，同比增长32.54%。

（一）带量采购总体执行平稳，各产品线协同发力，“骨科核心板块”市场份额和医院覆盖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及政策要求，坚持“确保集采供应、攻坚增量市场”的市场驱动策略，各产线市场份额均有提升。在脊柱、关节、创伤等主流集采产品方面，公司凭借卓越的供应能力与成本控制优势，加强市场医院覆盖、持续深挖重点客户、推广微创术式并进行多产品协同联动销售，不断提升临床手术量。另外，公司积极推动标外新产品与创新术式产品的入院销售，在运动医学产品方面，公司完成团队建设和产品整合，积极进行学术品牌教育引领和医工结合，不断提高核心目标客户渗透率，增加客户覆盖和空白市场的开发。

（二）围绕骨科微创化、智能化发展趋势，通过投资并购，扩展骨科“智能设备与耗材板块”

2025年8月，公司参股威影智能公司，通过引进负重CT的发明者与标准制定者-澳大利亚CurveBeam AI公司的负重锥形束CT成像系列产品并在中国进行本地化生产和销售推广，拓展公司在骨科疾病精准诊断和规划领域的布局，打造涵盖骨科疾病定量评价、个性化手术路径设计、术后功能评估与康复追踪的全链条数字骨科平台，并带动公司耗材销售，提高临床粘性与采购转化率。

2025年12月，公司收购杰思拜尔公司控股权，获得杰思拜尔在骨科微创和有源能量设备两大技术平台上的深厚积累，大大增强了公司在高频电刀、手术动力系统、超声骨刀等方面的技术实力，并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脊柱微创、关节镜等微创术式产品组合上的优势。2023年公司收购量子医疗，完成对间盘缝合、介入穿刺针等产品的布局。公司以精创、量子医疗、杰思拜尔三位一体整合为新精创公司，全面覆盖骨科微创市场。

公司协同整合威影智能的负重 CT 产品、新精创公司的微创和有源设备相关产品及关联公司威智科技的骨科手术机器人等，与骨科核心板块的植入物产品搭配，形成“精准诊断→智能规划→机器人执行→植入耗材”的一体化数字骨科解决方案，显著增强临床竞争力与客户粘性，构建公司骨科智能设备与耗材业务板块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中长期业绩增长提供新引擎。

（三）聚焦骨科生物活性材料，持续布局“功能修复与组织再生板块”

在组织修复产品方面，公司搭建“PRP+”生态圈，以骨科为中心，拓展疼痛、康复、生殖医学等领域，打造可视化 PRP 局部注射+物理因子+运动康复肌骨疾病非手术治疗方案及 PRP+射频肌骨疾病和神经病理性疼痛管理方案，同时推进 PRP 产品的市场下沉，保持 PRP 行业领先地位。

在先进骨科生物材料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代理销售的人工骨产品与骨科核心板块产品协同，促进了临床骨科手术的增长。同时，公司进一步向生物活性修复领域探索，提前布局 PRP、人工骨、活性材料、生物因子领域的下一代产品，以临床需求为中心，持续加深技术护城河，巩固公司在本领域的领导地位。

（四）持续推动销售管理模式创新，激发销售组织活力，显著提升商业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进行销售模式和销售组织结构的调整，打造以专业科室为核心维度的事业部利润中心制，提高销售队伍的专业能力和聚焦度，更精准的进行临床服务和市场学术引领。同时，建立“商业平台+自建/寄售”混合模式，推动北京、上海、郑州等中心城市自建库互联，辐射周边区域，在快速抢占下沉市场的同时稳固核心市场，提升终端医院的物流覆盖和响应效率。稳定开展寄售模式，减少配送商的库存持有和公司管理负荷。构建经销商渠道分级管理体系，加强渠道体系优化、资源投入和精细化管理手段，实施大客户管理，支持战略客户，提升商业运营效率。

（五）强化医工结合，围绕术式创新，拓展新产线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临床手术方式迭代升级所催生的创新需求，成立上海医工转化中心，构建“临床需求挖掘→概念验证→工程化开发→注册申报→规模化生产→全球推广”的全流程自主可控的研发创新体系，有序推进创新产线拓展与战略布局，重点聚焦在骨科生物材料、智能化设备、微创化耗材等核心领域，带动新一代骨科产品的创新发展。同时，持续推进骨科耗材原材料的国产化及研发工艺改进，逐步实现提质降本。公司深化与临床专家项目的深度协作，以临床实际需求为根本导向，推进现有产品改良升级与新产品迭代研发，着力提升产品临床应用效能与患者康复水平，进一步优化客户使用体验，切实提升临床满意度。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第 I 类产品备案凭证 35 项，第 II 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18 项，第 III 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32 项。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第 I 类产品备案凭证 331 项，第 II 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48 项，第 III 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168 项。

（六）完善数字精益生产体系，全面优化资源配置，持续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生产制造全维度优化，紧密围绕脊柱、创伤、关节等核心产品品类的生产需求，扎实推进各项生产工作，核心经营指标与基础能力建设均取得显著成效。公司持续优化

各产品大类库存结构，降低存货，提升库存周转效率，合理控制资金占用。制造成本管控成效显著，直接材料、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均实现精准压降，进一步巩固产品成本优势，助力提升整体盈利水平。同时，重点原材料管理取得突破性进展，核心进口原材料国产替代工作取得有效成果，提升供应链韧性与稳定性，为生产持续稳定开展提供坚实保障。公司持续加强数字化建设，进行运营系统平台的搭建，自动化与数字化建设稳步落地，完成关节产品线制造车间MES系统上线，稳步推动生产向数字化车间转型。

（七）持续推动海外战略落地，多途径突破海外市场，建立品牌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加速海外注册取证进度，全面推动国际化战略落地，确定目标市场及出海产品，组建海外注册团队，实现从本土迈向全球的整体规划。目前海外取证产品涵盖脊柱、创伤、关节产线，主要集中在欧盟、东南亚、拉美、非洲等市场。重点市场实现突破，多品类协同出海。通过深度参与国际学术会议、组织海外医生来华交流、开展专业化培训与展会活动，公司的品牌形象在全球范围内持续提升，专业信任度不断增强。报告期内，公司共取得25张海外注册证，实现海外收入8,636.21万元，同比增长59.70%。

（八）入驻上海总部，启动全面战略升级

2025年四季度，公司入驻上海，在上海建立战略与管理总部、国际创新与研发中心、全球营销中心和智能制造中心。这是公司启动全面战略升级的重要举措，上海总部将承担公司战略制定与集团管控的职责，作为资本运作与管理中心，统筹各分子公司协同发展；建立医工转化平台，聚焦前沿技术与研发，成为国际合作与技术引进枢纽；作为全球营销中心，统领全球市场推广、国内外客户关系管理和经销商网络管理，并搭建高端客户临床培训中心；作为智能制造中心，引领智能设备与高端耗材、再生修复与生物材料板块的智能制造与生产数字化转型，打造3D打印及个性化定制产品线。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研发优势

骨科医疗器械行业具有跨专业、跨学科的技术密集型特征，涉及医学、材料学、工程学等多个领域。公司通过自主培养结合外部引进等方式不断扩大人才储备，已经组建了一支结构合理、人员稳定、业务精良的研发团队。公司研发人员专业覆盖临床医学、材料学、机械学等学科，公司的研发骨干均为脊柱、创伤、关节、运动医学、骨修复材料等骨科植入医疗器械及组织修复领域，具有经验丰富和创新能力的专业技术人才。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作为核心发展驱动力，建立了涵盖项目立项、产品开发、注册检验、临床评价、申请注册的全流程闭环研发体系，保障研发效率与成果质量，同时加强与科研机构 and 医疗机构的合作，拓展产品线和应用领域，推动新技术、

新产品的开发与应用。目前，公司已积累大量研发技术和研发人才，为公司未来产品保持竞争力、不断满足临床需求提供有力保障。

2、产品结构优势

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和积累，公司产品全面涵盖脊柱、创伤、关节、运动医学等骨科植入医疗器械，超过 20,000 种不同规格的各类产品，是国内骨科医疗器械行业产品线最齐备的公司之一。公司全面丰富的骨科核心板块产品线有利于形成不同的产品组合，同时前瞻性布局骨科智能设备与耗材板块和功能修复与组织再生板块，产品覆盖骨科微创有源设备、骨科诊断设备、骨科手术机器人配套耗材、组织修复、人工骨、疼痛管理、骨科康复等新赛道，为临床提供从常规治疗到个性化解决方案的全场景支持，满足不同术式、不同患者的差异化需求，增强客户粘性与市场竞争力。

3、营销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经营，已具备专业的销售和市场推广团队，搭建了广泛有效的销售网络，业务范围覆盖全国各省市地区。通过带量采购的执行，公司产品覆盖约 5,000 家终端医疗机构，客户覆盖进一步提升，成熟稳定的营销网络有利于公司加大对终端客户的开拓与维护。公司聚焦骨科关键术式的协同销售能力打造，促进产品销售的同时满足临床对产品专业教育的需求，提升医生对公司产品认可度。

4、生产运营优势

公司是亚洲最大的骨科耗材生产基地，拥有先进的机加工及数控机床设备，产能充足，可有效支撑带量采购后终端客户的供货需求。公司围绕“以销定产”战略，推动精益生产数字化转型工作，构建以效率驱动为导向的全面标准化、数字化、智能化、宜复制的精益制造体系，优化生产流程，改进制造工艺，助力运营过程研发、销售的协同和拉通，推动运营效率的提升，实现“快速交付”，提高客户满意度，打造公司高效运营体系。

5、质量优势

骨科医疗器械直接应用于人体的全身骨骼、组织等，下游终端医疗机构对产品的品质、适用性和一致性要求较高。公司已建立了包括初加工、精加工、涂层处理、贴标签、清洗、包装、消毒、质检等工艺在内的成熟生产加工流程，采用了数字化自动纵切机床、森精机加工中心、三坐标测量仪等先进加工设备，并已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国内外多项质量认证，能够有效保障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和稳定性，在市场竞争中取得显著的竞争优势。公司已取得了 ISO9001 和 ISO1348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部分产品的生产通过了欧盟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6、品牌优势

公司的主营产品涵盖脊柱、创伤、关节和运动医学等多个品类，均拥有多个品牌。脊柱产品有“威高骨科”、“威高亚华”、“威高海星”和“量子医疗”四个品牌，创伤产品有“威高骨科”、“健力邦德”和“威高海星”三个品牌，关节产品有“威高海星”和“威高亚华”两个品

牌，运动医学产品有“威高骨科”和“威高海星”两个品牌。公司坚持“全产线、多品牌”的经营策略，充分发挥多品牌的优势，在集采落地和客户覆盖等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效。能够更好地满足客户的需求，提供更多样化的产品选择，促进公司客户覆盖率和市场占有率的提升。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并致力于骨科植入类医疗器械领域的技术研发和创新，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发展，已经建立了完整、自主、成熟的研发技术体系，公司已经成长为国内有能力研发并生产多类骨科植入类医疗器械的主要企业之一，公司目前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脊柱类产品相关技术					
1	倒钩偏梯形螺纹技术	自主研发	倒钩偏梯形螺纹是一种将倒钩螺纹和偏梯形螺纹相结合的新型复合型螺纹，主要应用于带开口槽的椎弓根螺钉的螺钉座，其主要特征是偏梯形的螺牙上含有一螺旋状凸起，该技术解决了现有倒钩螺纹螺牙根部强度不足的问题，同时又解决了偏梯形螺纹的钉壁张开问题。椎弓根螺钉使用本技术后，可大幅度提高螺牙强度，完全避免术中出现螺纹钉壁张开或者螺牙剪切破坏导致的滑丝、爆丝现象。相较于国内外同类产品，提高破坏扭矩近 50%，即使在没有对抗套筒的情况下，也不会出现钉壁张开。由于安全余量大，即使术中由于操作原因反复锁紧松开螺塞，本技术仍然能够保持螺钉座和螺塞不受损伤，极大提高了椎弓根螺钉的使用安全性和有效性。	脊柱内固定系统、颈椎后路内固定系统	批量生产
2	新型嵌入式马鞍形压环技术	自主研发	新型的马鞍形压环配合椎弓根螺钉的螺钉座使用，其主要特征在于侧面止退凸台通过旋转式装配，避开螺钉座上的锁紧螺纹，使用本技术结合倒钩偏梯形螺纹，可实现	脊柱内固定系统、颈椎后路内固定系统	批量生产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在钉壁减薄的情况下（从 2.55mm 缩小到 2.15mm）提高螺钉座的综合力学强度。相较于主流国内外同规格产品，该技术实现钉座体积减小 14%-29%，而综合力学性能比现有产品有不同程度的提高，可有效防止固定后压环旋转、松动，保证锁紧效果。螺钉座体积缩小后，可减少金属内固定系统对周围人体组织的干扰，尤其对于亚洲人相对瘦小体型，更加有利于术后骨组织生长愈合。		
3	组织特异性牵拉技术	自主研发	组织特异性牵拉技术是指针对牵拉不同的人体组织，设计不同的拉钩叶片，实现小切口大视野，避免过度牵拉对组织造成的损伤。对于侧方入路融合手术，腹侧为柔软的肠管，而背侧为紧绷的肌肉和皮肤。在植入椎间融合器的过程中，背侧采用直形的刚性叶片，并设有纵向固定槽，而腹侧采用宽而薄的弹性弧形叶片，利用小切口实现了较大的视野，方便术中观察和操作。国内外同类产品的牵拉叶片无组织特异性，各个牵拉方向均使用相同的叶片，不仅容易造成肠管损伤，而且手术视野小，影响操作。该技术解决了侧前方入路手术中，通过较小手术切口获得更大手术视野的技术问题，同时降低牵拉不同组织造成的损伤，通过本技术可将椎间融合器垂直植入椎间隙，使融合器的位置更加对称，受力均匀，减少术后并发症。	椎间融合器系统	批量生产
4	半开口弹性臂经皮微创技术	自主研发	半开口弹性臂用于微创螺钉的钉壁延长，从而实现体外操作，其主要特征在于可通过匹配的接口连接至微创椎弓根螺钉的钉	微创脊柱内固定系统	批量生产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座，弹性臂为半开口，既有利于穿棒，同时又可以作为一个整体装拆方便，有足够的强度实现体外操作。弹性臂的直径仅为13mm，最大限度地减少了对皮肤切口的扩张和损伤，最大限度地实现了微创。弹性臂的头部（钉座连接处）设有螺纹，可以和钉座上的螺纹精密对接，并通过螺塞直接压棒，避免了压棒套筒进一步扩张伤口。弹性臂的尾部可以安装各种撑开加压等工具，也避免工具伸入伤口导致伤口进一步扩大。相较于国内外其他同类产品，该技术设计的产品操作简单，通过螺塞即可压棒，撑开加压等一系列操作均可在体外实现，伤口小，可加快术后康复，术中无需折断钉壁延长片，可保持钉座外表光滑，减少对周围组织的刺激，提高治疗效果。		
5	骨水泥搅拌推注一体化技术	自主研发	骨水泥搅拌推注一体化技术的主要特征是骨水泥搅拌器内含有一体化的推注器。传统的骨水泥搅拌推注方式是在开放的容器内将粉体和液体混合后进行搅拌，并将骨水泥转移到螺旋推注器中，操作过程中骨水泥会散发强烈刺激性气味，严重污染手术室空气，影响医护人员和患者健康。搅拌推注一体化之后可以在密闭容器内将骨水泥搅拌后直接进行推注，不仅可以大大减少刺激性气味的散发，而且还可以消除转移操作，简化操作过程，节省时间，保障骨水泥有效注入骨折部位。	椎体成形系统	小批量生产
创伤类产品相关技术					
6	锁定接骨技术	自主研发	锁定接骨技术是指带有螺纹孔的骨折固定装置，通过在接骨板上设有螺纹孔与带有	锁定接骨板系统	批量生产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p>螺纹头的螺钉拧入配合锁紧，实现对骨折块的成角牢固固定。运用此技术研发设计的锁定板系统适用于人体四肢骨折内固定。此固定不依靠骨摩擦力来实现连接，完全依靠板钉系统的交锁结构来实现，板与骨面可留有一定间隙，消除钢板与骨重压接触的不良作用，极大改善了血运和骨膜的生长和恢复。</p>		
7	髓内固定技术	自主研发	<p>髓内固定技术是指在骨的远端和近端髓腔内置入一生物相容性好、具有一定强度的杆状螺钉，实现对骨折端的连接及固定。髓内钉系统可以通过控制骨折部位的轴向力线，防止骨折部位的旋转畸形，降低了植入物断裂的风险。在髓内钉远端设置定位平台，通过远端瞄准架、定位杆和卡块的组合结构，完成基准转换，进而保证瞄准架上的瞄准孔与髓内钉远端锁定孔在同一轴线上，从而实现远端瞄准锁定。采用该微创技术髓内钉植入髓腔内，可降低感染率、减少对骨膜血运的破坏；髓内钉的牢固固定可使患者术后快速恢复运动和负重能力。</p>	髓内钉系统	批量生产
8	空心微创加压技术	自主研发	<p>空心微创加压技术是通过螺钉的空心和螺纹结构来帮助实现骨折加压固定微创手术治疗。中空螺钉系统经皮植入螺钉，通过螺纹间自动加压及螺杆滑动，达到动力加压作用。骨折部位在强大的加压固定作用下，应力得以分解，可抵抗生理活动时产生的弯压力、剪切力及扭转力，符合生物力学固定原则，从而促进骨折愈合。</p>	中空螺钉系统	批量生产
9	外置接骨技术	自主研发	<p>外置接骨技术是指通过骨针和支架的三维</p>	外固定支架系	批量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结构来治疗骨损伤及矫正骨骼畸形的技术。在骨折的近心与远心部位经皮放置骨针，并用连接杆与固定夹把裸露在皮肤外的针端连接起来，构成稳定的三维结构，对骨折部位进行复位、矫形和固定，降低对骨骼的血供破坏，操作简便，无须二次手术取出，减少患者痛苦。	统	生产
关节类产品相关技术					
10	新型开放式髌间技术	自主研发	新型开放式髌间技术是指通过优化股骨髌设计，缩减股骨髌髌间盒尺寸，延长髌骨滑车，同时使得胫骨垫片的立柱与髌间形成面接触。结合该技术设计的膝关节假体，解决了传统膝关节股骨髌髌间截骨量大的问题，降低了对患者造成的创伤，同时优化后使髌骨在屈曲时，从滑车至髌间盒的滑动更加平滑自然，降低髌骨撞击及弹响的发生，有效避免应力集中，显著降低磨损。股骨髌的精确测量，使得截骨定位准确，假体与患者股骨更加匹配，解决了术中由于股骨测量不准确而进行重新选型、二次截骨等问题。	膝关节假体系统	批量生产
11	骨保留微创技术	自主研发	骨保留微创技术是指通过优化假体及工具设计，减少截骨量，达到骨保留的目的，同时获得良好的初始稳定性并保持理想的长期固定效果。结合该技术设计的股骨柄，采用了双锥度矩形柄的柄型设计，可获得更好的固定效果，优化设计的柄长较传统股骨柄短 1cm-2cm，短小的柄体和削去的肩部，允许保留更多的骨质，保护软组织，更精确匹配国内病人解剖特点，适用于微创手术。	髌关节假体系统	批量生产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12	解剖型胫骨平台技术	自主研发	解剖型胫骨平台技术是指通过改进胫骨平台及胫骨龙骨设计,获得更好的胫骨覆盖、对线及承重性能等。结合该技术设计的膝关节胫骨托为解剖型设计,解剖型平台实现了更好的胫骨覆盖,覆盖率可达90%以上,优化了在单位面积承重力。胫骨托龙骨部分内侧翼较外侧略宽大,可提供更大的接触面积及负重,符合胫骨侧的应力分布特点,同时外侧翼收窄,避免外侧翼撞击到皮质骨。相较于对称型胫骨平台假体,解剖型平台假体可获得更好的胫骨覆盖和合适的胫骨旋转,显著减少术后膝关节疼痛。	膝关节假体系统	批量生产
13	新型高交联聚乙烯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新型高交联聚乙烯制备技术是将符合医用要求的聚乙烯粉料经过磨压、辐照等工序制成高交联聚乙烯可广泛应用于髌关节内衬和膝关节胫骨垫。该材料的制备过程难度较高,涉及模压、辐照、热处理等较多的生产工序和压力、时间、温度、辐照剂量等工艺参数。通过该技术制备的高交联聚乙烯具有优异的耐磨性和生物相容性,可经受较强的外力冲击、不易碎裂。应用该材料的假体磨损率显著降低且能够减少骨溶解的发生。	髌、膝关节假体系统	批量生产
14	可控降解高强度镁合金材料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可降解高强度镁合金材料制备技术是将符合医用要求的镁合金经过挤压、冷轧或冷拔、热处理等工序制成高强度镁合金材料,并通过表面处理工艺控制产品的前期降解速率。通过该制备技术加工的高强度镁合金相比同类型商业镁合金性能提高30%以上,可以提高可降解镁合金植入产品的安	微型骨板、空心螺钉、生物诱导型可吸收韧带固定螺钉、带线锚钉	已完成动物实验,准备启动临床试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全有效性。这种镁合金材料可以广泛应用于微型骨板、空心螺钉、生物诱导型可吸收韧带固定螺钉、带线锚钉等可吸收植入产品。		验
15	多孔钽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多孔钽制备技术是采用符合医用要求的多孔碳作为支架，通过化学气相沉积工艺将钽原子沉积在多孔碳支架上形成不同规格或形状的多孔钽产品。多孔钽装备工艺复杂，涉及温度、压力、流量、时间等工艺参数，通过该技术制备的多孔钽具有非常优良的诱导成骨特性，可以显著减少临床上出现的骨不连等现象。	关节补块、髌臼杯、骨填充补块等	样品试制
16	运动解剖型膝关节	自主研发	运动解剖型膝关节以恢复自然膝关节的内侧枢轴运动为核心治疗理念，基于中国人群解剖参数进行个性化设计，有效降低关节假体与骨骼匹配时的“悬突”或“覆盖不足”风险，显著提升初始稳定性；通过以内侧为相对稳定支点、外侧允许滚滑与旋转的生物力学机制，再现接近生理状态的膝关节运动学，实现更高稳定性与更自然的膝关节体验；在保证运动功能的前提下减少术中骨切除量，更好地保留患者骨骼结构，兼顾了手术微创性与长期关节健康。	膝关节假体系统	产品设计
17	生物型膝关节	自主研发	生物型膝关节以生物学固定为核心的创新设计理念，并依托先进制造与涂层技术实现了性能优化。在骨整合策略上，系统针对不同部件采用了不同方案—股骨髁与加强铆钉采用钛+HA复合涂层，确保了与宿主骨快速、稳固的结合；胫骨托通过3D打印钛合金技术一体化成型，在与骨接触面直接构建仿生的多孔结构，实现了结构性骨长入，极大提升了假体整体的初始与长期稳定性。在结构	膝关节假体系统	产品注册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上结合国人临床数据优化龙骨与立柱设计，显著提升胫骨托的抗拔出和抗扭转性能，既增强了初始稳定性，又最大程度保留患者骨量。采用维生素 E 型胫骨衬垫显著降低磨损率，延长假体寿命。整个系统通过材料、结构与制造工艺的协同创新，构建了从股骨侧到胫骨侧全面、牢固的生物固定界面，彻底避免了骨水泥的毒副作用与相关风险。		
18	解剖型短柄	自主研发	更适合微创手术，尤其适合对手术创伤更敏感的年轻患者。在假体设计上取得了关键突破，专门研发了更适配国人骨骼形态的三锥度短柄，其矩形截面与髓腔近端达到 90% 以上的高填充率，从几何形态与力学匹配上双重解决了传统假体存在的填充不足和初始稳定性差的根本问题。在生物材料层面，于假体表面构建了复合抗菌涂层（钛+羟基磷灰石+银），在促进骨骼长久生物融合的同时，主动降低术后感染风险。整体上，该技术通过独创术式、解剖适配性优化及主动抗菌防护的综合体系，实现了微创、稳固且持久的治疗效果。	髌关节假体系统	产品设计
运动医学类产品相关技术					
19	可吸收复合材料混合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可吸收聚合物（如聚乳酸-羟基乙酸共聚物）可自然降解并被人体吸收，毒性反应较低；骨诱导介质（如β磷酸三钙）可较好地诱导骨生长。通过特殊工艺将可吸收聚合物与骨诱导介质按照一定比例混合，采用超低温研磨技术，将两种材料加工成微米级颗粒，使两种材料能够最大面积的接触、混合，从而保证了材料成分的均匀一致性。应用该材料的植入物能有效诱导骨生长，同时植入产品的降解速度与骨生	生物诱导型可吸收韧带固定螺钉、带线锚钉	批量生产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长速度能较好匹配，避免植入物最终降解后出现骨骼空腔的现象。		
20	人工韧带	自主研发	两端采用特殊多孔结构编织，骨长入效果显著，表面凹凸状态产生的摩擦力可实现骨与韧带的牢固固定；中间部分采用自由纤维结构编织，模拟生理结构设计，具有35-50微米间隙，有利于自体韧带残端组织长入，增加抗疲劳性能。增加产品的直径规格，解决医生使用顾虑；优化自由纤维束的长度，更加贴合国人的韧带解剖数据。	人工韧带	样品试制
21	肌腱修复补片	自主研发	由牛跟腱I型胶原蛋白制成，是用于巨大型肩袖撕裂修复的生物类植入材料，核心作用是为缝合肌腱提供力学补强和组织再生支架，大幅降低再撕裂风险。肩袖补片制作过程通过对牛跟腱进行脱细胞、酶解、交联、冻干成型等工艺，使制成的肩袖补片具有三维多孔支架结构，形成的孔径适配细胞浸润、利于新组织爬行长入；合成后的肩袖补片保留胶原纤维的天然取向，力学接近人体肌腱，为肌腱的初期恢复提供力学辅助；牛跟腱通过脱细胞去抗原成分，降低排斥风险，生物相容性优异且半年左右逐步被人体组织替代，无异物残留。	肌腱修复补片	样品试制
组织修复类产品相关技术					
22	海绵发泡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纯空气发泡技术自主开发出PVA海绵，海绵发泡技术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产品的技术原理、质量和配置高于同类进口产品，产品上市后获得了市场的高度认可。产品使用的敷料分为PVA白色海绵和PU黑色海绵，产品的结构多样先进，分为普通插管式，带冲洗功能和全方位立体冲	封闭创伤负压引流套装	批量生产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洗。其中，全方位立体冲洗套装为国际创新性负压产品，实现了针对创面负压吸引冲洗和引流同时进行治疗方案。		
23	富血小板血浆（PRP）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p>PRP 制备技术，采用从自体抽取的血液，通过两次离心得到高浓度血小板浓缩液，含高浓度的血小板、白细胞和纤维蛋白，采用该技术制备的套装为国产品牌首家上市的产品。产品的主要优势为：</p> <p>1、采血量大（30-100ml），临床上单膝关节注射，需要（4-5）mlprp，产品能够稳定的保证治疗的需要；</p> <p>2、离心力小，应对不同体质的人群，最大限度的保护血小板不受离心力的影响，血小板不会沉积于离心管底部，轻微摇匀即可；</p> <p>3、全套技术解决方案，从采血、制备到临床应用，配备有全套的耗材工具和专业激活工具系统；</p> <p>4、血小板回收率高，操作过程清晰可视，临床使用方便快捷，根据临床需要可去白也可含白。</p>	富血小板血浆（PRP）制备用套装	批量生产
高频、等离子手术设备类产品相关技术					
24	应用于高频手术设备的电源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p>为适应临床中人体阻抗的特征，电外科手术设备开关电源需要在人体特征阻抗区间具有比较充足稳定的输出能量。当负载小于特征阻抗时，需降低输出功率、对电路进行过载保护；当负载大于特征阻抗时，也需降低输出功率、减少能量输出，避免能量伤害。</p> <p>本技术通过“硬件采样、闭环反馈、输出控制”的方式满足临床使用的需求，无需</p>	高频手术设备、等离子手术设备	高频手术设备已批量生产、等离子手术设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依赖软件计算，安全性高、实时反馈控制、响应速度快。 产品采用的主要技术为： 1、通过电压采样及反馈，实现稳定的直流电源输出功能； 2、通过电流采样及反馈，实现对输出电流限值，在低阻抗模式下实现电流源输出功能； 3、输出负载为高阻抗（大于额定负载）时，工作于电压源模式，低阻抗（小于额定负载时）时实现电流源模式，实现高频手术设备功率曲线控制功能。		备注 册审 批中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奖项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2021年	足踝外科精准微创治疗关键技术体系建立与推广应用	二等奖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第Ⅰ类产品备案凭证35项，第Ⅱ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18项，第Ⅲ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32项。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第Ⅰ类产品备案凭证331项，第Ⅱ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48项，第Ⅲ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168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7	18	143	104
实用新型专利	5	10	352	272
外观设计专利	0	1	24	18
软件著作权	2	0	4	2
其他	0	0	0	0
合计	14	29	523	396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12,298,962.56	119,904,588.25	-6.34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112,298,962.56	119,904,588.25	-6.3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7.37	8.25	减少 0.8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枕颈胸脊柱后路内固定系统	480.00	574.88	993.71	上市阶段	全新的枕颈胸一体化手术解决方案,全面提升产品线使用范围。	现有产品的升级、优化	提供枕骨以及C1-T3节段的枕颈融合固定,颈椎后路内固定以及颈胸连接固定,多种产品灵活适应不同的应用场景,为脊柱后路内固定提供很多的手术解决方案。
2	椎体支架	453.00	360.98	1,512.52	上市阶段	开发一种弹性可撑开的网纹	填补国产空白,增加我公司椎	作用于骨质疏松性椎体压缩

						结构金属支架,可有效避免球囊泄压后椎体高度的再丢失,同时建立足够的骨水泥填充空间。	体成形系列产品市场竞争力	性骨折,在椎体高度被撑开时提供有效的辅助支撑,并与骨水泥共同使用起到稳固椎体的作用。
3	骨填充囊袋系统	486.00	221.64	508.79	上市阶段	开发一种软体网纹编织袋体,能够降低骨水泥填充时的渗漏风险,同时又允许部分骨水泥渗出与周围骨组织耦合,从而稳固椎体。	扩充我公司椎体成形产品线,增强我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作用于椎体成形或椎体后凸成形术,将大部分骨水泥包裹在囊袋内部,有效降低了骨水泥的渗漏风险。同时弥散的骨水泥可与周围骨组织耦合到一起,最终实现稳固支撑椎体的作用。
4	涂层融合器	2,000.00	-	4,157.74	上市阶段	研发一种表面附有钛涂层的PEEK椎间融合器	填补国产空白	涂层融合器应用于椎间融合术,利于融合器初期稳定、促进融合器表面的骨长入,提高融

								合效果。
5	零切迹颈椎融合器	1,300.00	-	1,874.17	上市阶段	开发一种零切迹颈椎融合器,降低颈椎前路钢板对周围组织的影响	现有产品的升级、优化	零切迹颈椎融合器应用于颈椎前路手术,对周围组织损伤小、减压彻底、稳定性好、融合率高。
6	骨小梁椎间融合器	1,600.00	455.36	3,043.80	完成注册,批量生产中	开发一种更利于骨融合的骨小梁椎间融合器	现有产品的升级、优化	骨小梁椎间融合器采用类人体骨小梁结构设计,利于成骨细胞的增殖分化,促进骨组织再生与重建,加快愈合。
7	HA外架固定钉系统	450.00	151.61	417.75	完成注册,批量生产中	研发一款表面附有HA涂层的外架固定螺钉	现有产品的升级、优化	解决外架固定前期稳定性,减少感染率。
8	外固定支架系统	1,000.00	-	1,256.48	上市阶段	开发数字化空间架构的外固定支架系统	现有产品系列内的扩充	外固定支架系统应用于骨折断面愈合术,提供稳定的固定、保护局部血运,从力学及生物学双重保障骨折愈合。

9	万向锁定接骨板系统	700.00	-	1,037.13	上市阶段	开发一种新型实现万向功能的结构形式的锁定接骨板系统	现有产品的升级、优化	万向锁定接骨板系统应用于四肢骨折内固定,角度稳定性高、可以根据病人解剖情况万向调节置钉角度。
10	新型3D打印髌关节系统	1,500.00	429.22	5,037.58	上市阶段	开发一种抗老化的辐射交联内衬及3D打印髌臼杯	现有产品系列内的扩充	新型3D打印髌关节系统应用于髌关节置换手术,耐磨性高、减少骨溶解、利于骨长入。
11	单髁膝关节假体系统	1,800.00	700.02	5,961.63	上市阶段	开发一种新型适用于单间室膝关节置换的假体系统	现有产品的升级、优化	单髁膝关节假体系统应用于单间室膝关节置换,耐磨性高、旋转稳定性高,具备固定平台及活动平台两种临床选择。
12	生物诱导型可吸收带线锚钉	1,000.00	-	2,498.64	上市阶段	研发一种新型生物可吸收材料的带线锚钉	填补国产空白	生物诱导型可吸收带线锚钉常用于膝、髌、肩、肘等

								关节部位的骨与软组织连接固定,实现解剖型复位、力学性能优异、实现体内自然降解、促进骨生长。
13	人工韧带	900.00	59.06	59.06	研发阶段	研发一种可以替代自体韧带的人工韧带	现有产品系列内的扩充	人工韧带应用于膝关节韧带重建手术,减少手术创伤,加快患者的恢复时间
14	肌腱修复补片	400.00	0.20	0.20	研发阶段	研发一种具有三维多孔结构,可增加自体肌腱厚度的肌腱修复补片	填补国产空白	肌腱修复补片应用于无实质性缺损的肌腱损伤的修复,能够诱导新的类似于肌腱的软组织形成,并促进肌腱愈合
15	可降解镁合金空心螺钉	1,490.00	51.82	847.64	完成动物实验,准备进入临床试验阶段	研发一种新型可吸收可降解空心螺钉	填补国产空白	可降解空心螺钉适用于四肢骨折内固定,特别是骨质疏松骨折固定

16	诱导成骨多孔钽金属	1,911.00	311.39	1,223.15	样品试制阶段	研发一种新型具有诱导成骨的多孔钽关节补块	填补国产空白	诱导成骨多孔钽关节补块,满足患者骨缺损部位多孔结构和力学性能需要。
17	人工肩关节	319.15	40.75	40.75	注册申报中	开发一种用于人工肩关节置换的假体	我司首个小关节假体,完善关节产品线	适用于倒置肩关节置换,可明显减轻患者疼痛,恢复关节功能,从而解除痛苦,提高患者生活质量。
18	患者匹配式 PEEK 颅骨修补系统	500.00	-	-	设计开发阶段	研发基于患者 CT 数据进行患者匹配式设计	现有产品的升级、优化	基于患者颅骨缺损的影像学数据,实现缺损区三维重建,通过三维嵌入方式实现颅骨缺损的替代,恢复患者原颅骨曲率,达到修补的目的
19	可视化高通负压引流套装	738.60	10.98	375.88	动物实验阶段	研发一种新型结构、硅胶新材料的封闭创伤负压引	填补国产空白	针对皮肤或软组织缺损后形成的创面,以硅胶材料

						流套装		充当填充介质并配合引流,将开放性创面变为闭合性创面,促进愈合。
20	等离子手术设备	250.00	26.22	208.73	完成注册,批量生产	研发一种适用于关节和矫形外科手术中切开、切除,以及软组织和出血血管的电凝等离子手术设备	进口替代	随着人口老龄化、医疗技术的发展以及人们健康意识的提高,等离子手术设备的市场需求稳步递增,主要用于关节和矫形外科手术。
21	一次性使用纤维环缝合器	150.00	114.56	192.95	完成注册,批量生产	研发一种用于椎间盘突出髓核摘除手术后纤维环缝合的手术器械。		纤维环缝合器缝合纤维环能够较大程度缓解椎间盘突出髓核摘除术后复发,可延缓椎间盘退变、增强术后脊柱稳定性。
合计	/	19,427.75	3,508.69	31,248.29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50	31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2.58	15.44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765.25	5,332.25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9.06	16.7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49
本科	131
专科	66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49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3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61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6
60岁及以上	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科技的变革、先进的治疗理念进入影响现有主营产品线的风险

目前，公司产品线全面涵盖脊柱、创伤、关节及运动医学等骨科植入医疗器械领域，且拥有装备先进的机加工产业园，但面对创新科技及技术的突破，例如AI人工智能、机器人技术、新材料、生命科学等，可能会对现有的主营产品线和机加工方式造成一定的冲击；先进的治疗理念和

手术方式可能会部分代替现有产品的适应症，造成现有产品销量下降。公司积极探索骨科治疗新领域，布局有源设备与耗材、数字化骨科、功能修复与组织再生等领域，为骨科疾病的治疗带来全面的系统性解决方案。

2、产品线未来发展战略规划及研发方向判定的准确性风险

公司制定了明确的产品发展战略规划，为未来3-5年的发展指明了方向，明确研发工作和项目布局，但未来发展方向可能会受到政策、科技进步等外界各种因素的影响，研发方向及项目布局需要根据提前的研判进行优化和调整。目前，公司在各细分领域均有行业专家带头，理解国家政策、关注科技进步成果的应用，建立研发创新项目的过程审定程序，保证研发成果符合政策和科技的发展方向。

3、研发过程中，关键技术突破及研发成果未及时达成的风险

项目研发的预研阶段制定突破核心技术及关键瓶颈问题的解决方案至关重要，会直接影响后期项目的正常进展及项目成果。为此，公司已制定完善的研发管理制度，在项目研发过程中，根据项目节点及进度进行过程管控和论证，确保项目按照预期进度开展，并及时进行研发成果的验收。

4、研发团队人员不稳定的风险

公司持续加强研发团队建设，确保核心技术保密性及骨干人员稳定性。核心技术成果及科研骨干人员是公司重要的知识资产，公司制定了研发保密措施、提高技术人员保密意识，完善研发创新激励机制，持续提升研发人员待遇，提高研发队伍稳定性，确保研发成果、核心技术、核心人才等得到有效保护。

5、合作医院、权威专家、大客户对于公司品牌的信任度下降的风险

终端客户对于公司品牌的认可及信赖直接影响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始终坚持加强医工合作，吸纳国内骨科医生的临床经验、行业发展创新性建议和对产品优化建议，解决手术中的临床痛点，并通过数字化营销的终端服务模式，不断提高临床服务水平，形成产品高品质、服务高质量的品牌形象。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经销商与服务商协同管理风险

公司主要采用经销模式作为主要销售渠道。若公司未能加强对经销商的有效管理，可能会面临部分经销商的经营活动与公司整体经营目标不协调的情况，甚至可能导致公司与经销商之间发生纠纷，对公司品牌声誉和商誉造成潜在损害，或导致产品在特定区域的销售下滑，对公司市场推广带来不利影响。公司构建了全流程、闭环式的管理体系。在准入环节，制定严格的合规化标准，从资质审查、信用评估到市场能力考察，全方位筛选优质合作伙伴；在运营过程中，建立动态监控机制，实时跟踪经销商的经营行为，确保其符合公司的合规要求；在准出阶段，明确退出标准和流程，对于违反合作协议、损害公司利益的经销商，坚决予以清退，以此维护经销网络的

健康生态。同时，公司搭建了完善的经销商合规风险体系，通过定期风险评估、合规培训等措施，提前识别和化解潜在风险，确保经销商行为与公司整体战略高度契合。

服务商在公司业务流程中同样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他们提供的专业服务涵盖技术支持、第三方服务等关键领域。为确保服务商服务质量的稳定性和合规性，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服务商体检机制。定期对服务商的服务能力、服务质量、合规运营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依据评估结果及时调整合作策略。对于服务不达标的服务商，督促其限期整改；对于整改仍不合格的，果断终止合作，以保障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

2、市场库存管理风险

公司销售网络覆盖区域广泛，各区域市场需求和规划存在显著差异，这使得库存管理面临较大挑战。在特定时期，受区域市场规划调整、销售淡旺季波动等因素影响，库存量可能出现阶段性增加。为此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先进仓储物流信息系统，实现对市场仓库周转率的精细化管理，实时监控库存动态，确保仓库产品安全库存量始终维持在合理区间。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销售毛利率风险

随着国家带量采购政策的实施，公司面临产品市场价格下降风险，进而导致毛利率下降，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已积极推动精益生产和数字化转型，进行生产体系融合，多品牌标准化统一生产，以降低成本，提高生产运营效率；完成先进钛涂层技术及工艺的自主开发，目前已有将近一半的产品钛喷涂工序实现国产化替代。

2、应收账款风险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为 28,888.35 万元。若主要客户经营情况、行业结算方式等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进一步延长应收账款回收周期或发生坏账，从而给公司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已按相关会计准则计提了坏账准备，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控力度，降低应收账款回收风险，促进公司资金良好运转。

3、存货跌价风险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 58,930.26 万元。公司主要基于市场销售规划进行备货式生产，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同时保证一定的安全库存水平。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若公司未来不能进一步拓展销售渠道、合理控制存货水平，优化存货管理能力，可能存在存货跌价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及经营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仓储管理平台信息化水平，搭建大数据中心，打破生产数据与销售数据的边界，实现数据的实时链接，精准排产，助力销售。

4、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健力邦德、浙江量子、新生医疗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果相关税收政策发生变动，或者公司及子公司健力邦德、浙江量子未来无法持续符合税收优惠政策条件或者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不能顺利通过复审，将面临因不再享受相应税

收优惠政策而导致净利润下降的风险。公司将积极跟踪相关税收政策，及时申请高新技术企业续期等。

（六）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国家集采政策对骨科行业影响深远。带量采购使产品入院价格大幅降低，公司面临产品毛利率和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集采政策动向，不断加强生产经营和精细化管理，提升公司产品创新能力和综合实力。在销售层面，加强市场推广，巩固现有市场，开发新市场，努力提升市场占有率。公司将着重加强销售人员聚焦骨科关键术式的协同销售能力，增加客户粘性和提升客户忠诚度。在生产保供层面，将充分整合公司的生产资源，调配公司核心生产设备合理安排生产计划，围绕以销定产的数字化转型核心目标，降本增效，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保证做好临床需求供应。

（七）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医改政策风险

国家出台多项医改政策，包括跨区域采购联盟、带量采购、医保支付制度等，旨在通过规范医药及耗材产品的流通环节，进一步降低产品入院价格、减轻医保支付压力及患者负担，产品入院价格的降低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监管风险

公司所属的医疗器械行业受国家卫健委、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多个主管部门多重监管，行业监管部门先后出台了《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分类分级监督管理规定》等多项监管条例和管理规定,近期《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管理法（草案征求意见稿）》、《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又相继发布。报告期内，如果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未能根据国家有关医疗改革、监管政策方面的变化进行及时有效的经营调整，或未能持续满足国家产业政策、行业政策以及相关行业标准的要求，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持续完善风险合规工作小组，加强对生产经营各项工作定期自查，并对各业务系统进行相关法律法规的合规性培训。

（八）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保持稳步增长，经营质效持续优化。其中，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2,279.4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82%；营业成本53,483.1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43%；销

售费用 42,291.7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2.0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41.71 万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51.51%，公司盈利质量与现金获取能力持续增强。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522,794,046.97	1,452,715,790.19	4.82
营业成本	534,831,637.27	497,838,010.75	7.43
销售费用	422,917,315.58	480,836,119.20	-12.05
管理费用	124,834,344.99	92,378,796.45	35.13
财务费用	-9,559,058.45	-15,714,921.03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12,298,962.56	119,904,588.25	-6.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417,110.65	274,192,985.96	51.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182,181.16	-193,619,268.5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994,024.06	-210,427,096.54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2,279.4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007.83 万元。变动核心原因系：骨科带量采购总体执行平稳，国产头部品牌市场份额持续提升。公司持续进行销售模式的转型，以专业科室为核心维度进行事业部划分，推动营销架构优化升级，实现产线聚焦，提高了销售团队的专业性和灵活性，大幅提升了对临床的专业服务水平，带来产线收入和销量的持续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为 53,483.1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699.36 万元。变动核心原因系：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对应生产端原材料耗用、制造费用等成本随销量提升同步增加，成本变动与营收规模变动趋势匹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为 42,291.7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791.88 万元。变动核心原因系：公司持续推进营销体系精细化管理与效能提升，通过优化营销组织架构与人员配置、整合渠道资源、精准管控市场费用投放，实现销售费用同比下降。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为 12,483.4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245.55 万元。变动核心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组织结构调整带来管理团队增加、管理人员薪酬同比增加，同时公司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产生股份支付费用约 1,234.61 万元，带动管理费用相应增长。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为-955.9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15.59 万元（即财务净收益同比减少）。变动核心原因系：本期货币资金配置调整带来利息收入同比减少；同时受本期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扩大影响，公司外币采购结算业务及持有的外币货币资金项目共同带来汇兑损失同比增加，两项因素共同导致财务费用同比上升。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为 11,229.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60.56 万元。变动核心原因系：公司结合在研项目推进节奏优化研发投入结构，研发人员数量、产品注册检验及实验费、技术服务费等同比有所减少；同时本期新增计提研发人员股份支付费用、研发相关折旧摊销同比增长，部分对冲了费用降幅。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1,541.7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4,122.41 万元，主要因为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有所增长，同时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付现费用大幅减少，导致经营现金流的增长。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1,818.22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42,456.29 万元，主要因为报告期末持有大额存单金额增多，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3,999.40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2,956.69 万元，主要因为报告期内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52,279.40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 53,483.16 万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疗器械制造行业	152,087.03	53,455.43	64.85	4.85	7.45	减少 0.8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骨科植入物及耗材类产品	96,170.83	39,832.71	58.58	-3.76	-0.31	减少 1.43 个百分点
骨科智能设备与耗材类产品	11,282.49	5,113.70	54.68	25.68	32.38	减少 2.29 个百分点
功能修复与组织再生类产品	42,989.34	7,272.87	83.08	19.54	27.39	增加 1.0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国内	143,450.82	50,347.07	64.90	2.73	5.08	减少 0.79 个百分点
境外	8,636.21	3,108.45	64.01	59.70	69.14	减少 2.0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经销	138,999.89	51,169.30	63.19	8.45	10.47	减少 0.67 个百分点
配送	8,765.17	1,274.35	85.46	-30.15	-41.47	增加 2.81 个百分点
直销	4,321.97	1,011.78	76.59	-0.24	-19.45	增加 5.5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骨科植入物及耗材类产品主要包括脊柱、创伤、关节、运动医学、颅颌面外科等产品；骨科智能设备与耗材类产品主要包括骨科微创有源设备及能量平台、椎体成形系统、骨科介入穿刺针、骨科内镜及配套设备等产品；功能修复与组织再生类产品主要包括组织修复系列和人工骨等产品。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骨科植入物及耗材类产品	万件	528.26	625.87	780.79	-13.68%	7.22%	-11.63%
骨科智能设备与耗材类产品	万件	151.11	163.84	23.27	10.18%	28.85%	-23.00%
功能修复与组织再生类产品	万件	39.02	68.83	30.63	22.27%	19.41%	-26.09%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医疗器械制造业	直接材料	29,092.25	54.40	26,153.29	52.64	11.24	
	直接人工	7,175.44	13.42	6,838.39	13.76	4.93	
	制造费用	13,493.31	25.23	12,465.65	25.09	8.24	
	工具摊销	3,722.16	6.96	4,229.20	8.51	-11.99	
	合计	53,483.16	100.00	49,686.53	100.00	12.4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无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32,018.82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0.9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5,926.35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3.88%。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8,772.90	5.74	否
2	客户 2	6,097.69	3.99	否
3	客户 3	5,926.35	3.88	是
4	客户 4	5,831.47	3.81	否
5	客户 5	5,390.42	3.53	否
合计	/	32,018.82	20.95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4,435.26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40.5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5,592.69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5.71%。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5,592.69	15.71	是
2	供应商 2	4,467.55	12.55	否
3	供应商 3	2,101.35	5.90	否
4	供应商 4	1,260.30	3.54	否
5	供应商 5	1,013.37	2.85	否
合计	/	14,435.26	40.54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422,917,315.58	480,836,119.20	-12.05	公司持续推进营销体系精细化管理与效能提升,通过优化营销组织架构与人员配置、整合渠道资源、精准管控市场费用投放,实现销售费用同比下降,费用使用效率持续优化。
管理费用	124,834,344.99	92,378,796.45	35.13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结构调整带来管理团队增加、管理人员薪酬同比增加,同时公司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产生股份支付费用约 1,234.61 万元,带动管理费用相应增长。
财务费用	-9,559,058.45	-15,714,921.03	不适用	本期货币资金配置调整带来利息收入同比减少;同时受本期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扩大影响,公司外币采购结算业务及持有的外币货币资金项目共同带来汇兑损失同比增加,两项因素共同导致财务费用同比上升。
研发费用	112,298,962.56	119,904,588.25	-6.34	公司结合在研项目推进节奏优化研发投入结构,研发人员数量、产品注册检验及实验费、技术服务费等同比有所减少;同时本期新增计提研发人员股份支付费用、研发相关折旧摊销同比增长,部分对冲了费用降幅。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417,110.65	274,192,985.96	51.51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有所增长,同时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付现费用大幅减少,导致经营现金流

				的增长。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182,181.16	-193,619,268.50	不适用	报告期末持有大额存单金额增多，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994,024.06	-210,427,096.54	不适用	报告期内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6,151,542.46	6.05	90,539,013.70	1.83	238.14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持有的结构性存款增加。
应收票据	10,700,000.00	0.21	6,513,157.85	0.13	64.28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53,259,383.39	1.05	25,745,713.64	0.52	106.87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持有的信用等级高的承兑行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其他应收款	3,160,757.52	0.06	14,053,713.55	0.28	-77.51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子公司海星公司收到处置国有用地补偿款。
使用权资产	17,947,918.16	0.35	7,230,718.47	0.15	148.22	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基于经营发展与办公需求提升，新增办公场所租赁业务，导致余额同比增长。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99,840.19	0.27	34,420,685.46	0.70	-60.20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预付的设备款及工程款减少。
交易性金融	-		1,782,186.00	0.04	-100.00	主要原因为上年末

负债						确认的少数股权收购义务到期，相关金融负债于报告期末全额终止确认。
应付票据	42,410,164.98	0.84	70,715,715.15	1.43	-40.03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应交税费	47,701,959.29	0.94	28,087,974.55	0.57	69.83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应交增值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262,943,455.37	5.20	386,495,001.62	7.81	-31.97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支付收购新生医疗股权款，导致其他应付款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375,714.38	0.58	4,888,924.91	0.10	500.86	主要原因为浙江量子子公司少数股权回购义务 2,033.11 万元于 2026 年到期，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义务剩余履约期限不足 1 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列报。
租赁负债	8,556,992.49	0.17	1,541,617.98	0.03	455.07	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基于经营发展与办公需求提升，新增办公场所租赁业务，导致余额同比增长。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28,129.18	0.03	10,909,991.33	0.22	-87.83	本年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以净额列示，导致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7,040,435.7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110,000,000.00	圈存(结构性存款)

合计	127,040,435.71	/
----	----------------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27,500,000	103,000,000	23.79%

注：1、报告期投资额为新生公司股权收购的第四期转让价款及威高海星以自有资金出资 2,450 万元人民币参股投资设立山东威影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合资公司将推动公司在骨科疾病精准诊断和规划领域的布局，带动公司产品销售增长，提高公司品牌影响力。

2、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收购苏州杰思拜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并对其增资的公告》。拟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拟投入金额 37,962.55 万元）中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 8,646 万元，用于收购苏州杰思拜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思拜尔”或“标的公司”）部分股权并对杰思拜尔增资，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杰思拜尔 55% 股权，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该募投项目建设。公司于 2026 年完成第一期、第二期转让价款和增资款项的支付，并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539,013.70	1,151,542.46			3,270,200,000.00	3,063,292,218.30	7,553,204.60	306,151,542.46
应收款项融资	25,745,713.64						27,513,669.75	53,259,383.39
合计	116,284,727.34	1,151,542.46			3,270,200,000.00	3,063,292,218.30	35,066,874.35	359,410,925.8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嘉兴信威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市	医疗健康产业相关领域的处于长期、成熟的企业/项目。	6,000.00	0	0	有限合伙人	20%	否	长期投资	否	暂未投资	0	0
合计	/	/	6,000.00	0	0	/	20%	/	/	/	/	0	0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议案》，公司与信金顺致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平湖鼎晟实业有限公司、平湖市鑫翼东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嘉创盛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嘉兴信威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6,000万元，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20%。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总额为3亿元，合伙企业的投资目标主要为医疗健康产业相关领域的处于成长期、成熟期的企业/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相关性。

5、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山东威高新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	15,000,000.00	487,963,471.48	401,234,733.09	263,748,049.20	120,807,669.81	101,327,036.5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人口老龄化加剧，骨科植入物需求提升

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与疾病防治工作的重大突破，促使我国人均寿命逐年提高。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5年中国人均寿命79.25岁，截至2025年底，中国60岁及以上人口约为3.23亿，占总人口的23%左右。随着老龄人口增长，全人群骨质疏松、脊柱侧弯、脊椎病、骨关节炎等疾病的发病率将逐步走高。根据Uresearch数据统计，我国人群骨质疏松患病率50岁以上人口为19.2%，65岁以上为32%。老龄化带来的终端需求量提升，将成为骨科市场规模增长的底层驱动力。

2025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29,476元，同比增长4.4%。其中人均医疗保健消费支出2,573元，同比增长1.0%，占人均消费支出的比重为8.7%。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近十年增长了87.6%，其中医疗保健增幅最大，增长约125.7%。人均医疗费用增加，居民健康观念增强，骨科疾病治疗的需求进一步释放。

中国骨科植入物渗透率远不及发达国家，随着收入和健康观念改善、医疗资源水平和普及程度提升，中国骨科市场渗透率未来提升潜力大。

2、骨科微创技术与数智骨科持续落地，催生第二增长曲线

骨科诊疗正经历从传统“经验驱动”向“数智化全流程闭环”的深刻变革。智能导航与可视化技术的深度融合，使得微创手术更加精准，如导航系统与内窥镜、显微镜等设备的深度集成，实现了数字化升级，解决了微创环境下视野受限与操作盲区的问题，显著降低了术中辐射暴露与手术风险。手术机器人技术正从单一的辅助定位工具向全骨科平台化方向进化，打破了影像、导航与执行设备间的信息孤岛。人工智能在影像分析、疾病筛查、全流程诊疗决策等方面逐步落地，提升了诊疗效率，如智能模拟最佳手术路径，提供实时引导与安全边界预警等。2026年1月，国家医保局正式发布《手术和治疗辅助操作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试行）》，数智骨科将告别野蛮生长，步入标准化、规范化发展的新阶段。

3、早期干预与组织修复治疗方案市场潜力显著

骨科诊疗正从传统的“机械修补”和“惰性替代”向“生物学再生”与“功能重塑”的深层次跨越。针对骨关节炎等退行性疾病，治疗窗口正在前移，利用富血小板血浆（PRP）、间充质干细胞或生物凝胶，通过改善关节内微环境、抑制炎症并调节免疫反应，来延缓关节退变进程，推迟甚至避免了终末期的关节置换手术，极大提升了患者的长期生活质量。比如，骨缺损治疗中，具有骨诱导性的多孔生物材料能促进血管化和新骨长入，并随着组织愈合逐渐降解吸收，最终实现“无异物残留”的原位再生；针对肌腱和韧带损伤，生物诱导补片技术通过加强组织厚度和促进腱骨愈合，显著降低了术后再撕裂的风险。

4、集采重塑竞争格局，行业集中度与国产化率双重提升

骨科耗材集采加速行业格局重塑，集采后进入稳步增长长期。2019年开始，国家启动了一系列集采政策，截至目前，脊柱类和运动医学类耗材已经相继执行了首轮国家集采，创伤和关节类耗材则率先进入了续标阶段，骨科耗材市场已进入集采后时代。短期来看，集采导致行业总体市场规模及利润率有所下降，长期来看价格下降带来的骨科手术的普及率和渗透率提升有望促使市场规模恢复增长；同时外资逐步退出中国市场，国产化率快速提升。

5、骨科出海空间广阔，新市场开辟新的增长点

国内传统骨科赛道已基本被集采覆盖，企业纷纷选择进军海外市场。一方面，海外骨科市场空间广阔，为国内企业后续发展打开空间；另一方面，从市场竞争角度来看，国产企业经过二十多年的骨科手术术式发展已相对成熟，尤其是龙头企业在研发创新、生产制造、供应链完整性、运营效率等方面有较强的竞争力，与外资巨头企业差距日益缩小，具备出海能力。目前，骨科头部企业均把国际化战略放在重要位置，不断推动海外收入快速、稳定、可持续发展，为公司提供新的增长动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成为“科技与创新”驱动的国际化学科上市公司，为此公司将顺应骨科临床诊疗与手术微创化、智能化和生物活性材料创新的行业发展趋势，通过内生与外延并重的发展策略，持续强化骨科核心板块，拓展骨科智能设备与耗材板块及功能修复与组织再生板块，并以AI影像诊断为契机，形成全链条骨科数字化诊疗平台；同时，公司将加大海外开拓与投入力度，大幅提升海外收入占比。

公司将继续坚持创新发展，坚持人本科技的研发理念，加强国际化创新孵化合作；建设骨科医工转化中心，通过医工结合、创新转化等途径，关注疾病早期诊断、干预，专注于骨科疾病的全周期治疗，聚焦骨科医疗器械产品创新、诊断技术、临床术式、功能恢复。

2025年底，公司入驻上海总部，标志着公司全面战略升级迈出关键一步。上海总部的成立，是公司在清晰的十年战略愿景指引下的关键落子与能力奠基，将系统推动公司“营销、研发、生产、人才与管理”四大核心维度的全面革新。2026年，上海总部将全面投入运营，公司将以上海总部为新的战略根据地，开启全新的创业征程，迈入更稳健、更高速的发展阶段。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方面

公司将持续完善和优化研发管理的架构和流程，通过“进度节点化、成果季度化”的管控和考核，协调推进骨科微创化智能化有源设备、生物材料、骨科康复等领域的研发项目，确保项目按既定节点达成预期成果。持续关注新手术范式产品的机会，完善骨科微创手术技术及产品、骨科智能设备的布局；持续开发先进的骨科生物材料，着力核心产品升级创新，形成完整的组织工

程学产品矩阵。建立常态化临床合作机制，通过强化医工结合，形成“临床应用-数据反馈-产品升级”的快速迭代闭环；推动临床需求向产品创新转化，持续提升产品使用体验，提高产品竞争力；加强临床专家技术合作，促进临床成果转化，挖掘有价值的创新产品。

2、营销与市场方面

公司基于2025年销售模式调整与营销架构优化的阶段性成果，将进一步完善事业部利润中心制，结合骨科耗材带量采购常态化运行的新形势，把握集采续约窗口，实现核心产品稳价增量，继续做好标内市场深耕，通过优化渠道管理提升履约效率，巩固国产头部品牌市场份额持续提升的良好态势。整合创新产品矩阵，打造骨科一体化解决方案，培育增量贡献新引擎，公司将推动骨科智能设备和耗材板块产品、功能修复与组织再生板块与骨科核心板块产品的协同销售，加速临床准入与渠道覆盖，促进运动医学、脊柱微创和组织修复产线的市场份额提升。在渠道管理方面，公司将继续推进数字化转型，通过线上系统对自建库、寄售库及第三方物流平台库存实施统一管理，加快供应链响应速度，提高产品周转效率。

3、生产方面

公司将加快自动化改造进程，重点实施数控设备自动化及包装工序半自动化升级，提升生产效率与产品一致性；深化数字化建设，推动MES项目全面上线运行，打通生产、质量、设备等数据链路，同时计划落地APS智能排程系统，实现订单、产能、物料的精准匹配与动态调度，着力缩短制造周期，提升交付响应能力。持续深化全价值链成本管控，深挖内部增效空间，巩固降本成果，同时推进核心原材料国产替代深化，进一步提升供应链抗风险能力；常态化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推进节能降耗、清洁生产，构建安全、高效、绿色的生产制造环境，为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4、海外拓展方面

公司将全面推进海外“三级市场”开发策略，继续推动海外CE认证工作。稳步拓展海外新市场，提升海外品牌认可度。建立战略市场和商贸市场的开发策略和执行标准，集中优势资源开发战略市场提升销售业绩，深耕巩固已开发的商贸市场，同步开发空白市场形成全球网络覆盖。为支持战略市场及空白市场的迅速开发及上量，选择海外具备优质客户资源的优势渠道商，能够在区域内实现品牌快速覆盖。通过与国际品牌战略合作，以及对上游供应链整合，提升品牌影响力。针对自有产品竞争力和影响力不足，进行产业并购，组合自有优势产品实现海外业务协同扩展，并可将海外品牌优势产品引入国内，提升产品竞争力。

5、组织与人才方面

公司将依托上海总部，重构人力资源体系，设立关键战略岗位，引进国际化专业人才，并首次启动公司系统性管培生项目，为上海总部成为国际化总部搭建核心人才体系。优化绩效激励体系，推行以客户考核为中心的销售激励机制和以项目成果为导向的研发奖励机制，激发组织活力，确保存量业务稳健增长与增量业务快速突破。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设立以来，逐步建立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要求的规范化公司治理结构，各项制度逐步健全，先后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依次设置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逐步完善了由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职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依法独立运作，相关人员能切实行使各自的权利，履行义务与职责。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陈敏	董事长	女	58	2024-03-25	2029-03-16	0	0	0	无	496.91	否
龙经	董事	男	52	2020-03-27	2029-03-16	0	0	0	无	0	是
丛日楠	董事	男	45	2026-03-16	2029-03-16	0	0	0	无	0	是
卢均强	董事(离任)	男	52	2018-09-01	2025-11-20	0	0	0	无	85.27	否
	总经理(离任)			2019-09-15							
李进取	董事	男	39	2025-12-10	2029-03-16	0	0	0	无	128.9	否
	总经理										
孔建明	董事	男	56	2024-03-25	2029-03-16	0	0	0	无	137.28	否
	副总经理			2023-03-17							
邬春晖	董事(离任)	男	51	2024-03-25	2026-03-16	0	0	0	无	226.21	否
	副总经理(离任)			2020-03-27							
	核心技术人员			2014-07-10							
张瑞杰	董事(离任)	男	56	2020-03-27	2026-03-16	0	0	0	无	0	否
刘洪渭	独立董事	男	64	2022-12-29	2028-12-29	0	0	0	无	12	否
曲国霞	独立董事(离任)	女	62	2020-03-27	2026-03-16	0	0	0	无	12	否
贾彬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3	2020-03-27	2026-03-16	0	0	0	无	12	否
张海燕	独立董事	女	54	2026-03-16	2029-03-16	0	0	0	无	-	否
孙建国	独立董事	男	65	2026-03-16	2029-03-16	0	0	0	无	-	否

丛树建	副总经理	男	45	2014-12-04	2029-03-16	0	0	0	无	74.11	否
林青	董事会秘书	女	45	2023-03-17	2029-03-16	0	0	0	无	160.07	否
	副总经理（离任）										
吕苏云	财务总监	女	55	2023-10-28	2029-03-16	0	0	0	无	95.35	否
	董事			2026-03-16							
孙久伟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19-01-01	2029-03-16	0	0	0	无	39.85	否
鲁成林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19-01-01	2029-03-16	0	0	0	无	52.75	否
王利君	核心技术人员	女	43	2019-01-01	2029-03-16	0	0	0	无	36.52	否
王亚成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7	2019-01-01	2029-03-16	0	0	0	无	25.97	否
魏悦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19-01-01	2029-03-16	0	0	0	无	34.92	否
合计	/	/	/	/	/	0	0	0	/	1,630.1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敏	1999-2007年服务于捷迈中国；2008-2009年服务于庄臣泰华施亚太市场部；2009-2023年服务于强生（上海）医疗器材有限公司，历任骨科专业教育与营销服务副总监、骨科事业部关节业务总监、骨科事业部创伤业务总监、爱惜康外科事业部多个重要管理岗位等，2018-2023年期间曾担任强生（上海）医疗器材有限公司骨科事业部中国区总经理，负责骨科事业部的业务发展战略、创新市场发展及产品线管理等，是强生（上海）医疗器材有限公司中国董事会成员之一，也是亚太区骨科领导团队成员，同时在先进医疗技术协会担任中国常务理事一职。2024年3月起至今担任威高集团董事、威高骨科董事长。
龙经	1996年7月至2002年7月在山东省塑料工业总公司担任销售主管；2005年7月加入威高股份，历任威高股份销售管理部副经理、经理、营销副总经理；2018年1月至2021年3月任威高股份首席执行官兼执行董事，2021年3月至今任威高股份董事会主席、威高集团总裁；2020年3月至今任威高骨科董事。
丛日楠	2003年8月加入威高股份，历任注射器生产车间主任、副经理、经理、行政总裁助理、临床护理事业部副总经理、临床护理事业部总经理；2021年3月至今，任威高股份行政总裁；2021年5月至今，任威高股份执行董事。2024年3月至今，任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已取得医疗器械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拥有近二十年医疗器械行业生产及运营管理经验。2026年3月至今担任威高骨科董事。
李进取	2013年至2016年历任威高骨科市场专员、脊柱产品经理、脊柱市场总监；2016年至2020年历任北京欧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运营总监、商务总监；2020年至2022年6月历任威高骨科脊柱北区销售总监、威高骨科华北区销售总监；2022年7月至2023年10月任威高集团有限公司战略与品牌中心总监。2023年10月至2025年12月任威高骨科副总经理。2025年12月至今，任威高骨科总经理、董事。
孔建明	2001年至今历任威高股份哈尔滨办事处业务员、重庆办事处主任、华东区经理、威高新生公司总经理，2023年3月至今，任威高骨科副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威高骨科董事。
邬春晖	2004年7月至2014年5月历任美国双城脊柱中心实验室主任、上海三友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14年7月加入威高骨科，任公司研

	发总监，2020年3月至2026年3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3月至2026年3月，任威高骨科董事。
刘洪渭	1983年7月起，任山东矿业学院济南研究生部管理系助教；1987年7月起，先后任山东矿业学院济南研究生部教务处实验设备科科长、经济系副主任、副教授；1998年7月至2021年5月，历任山东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主任、主任、院长助理、副院长、教授；2012年5月至2015年6月，任山东大学财务部部长、教授；2015年6月至2019年11月，任山东大学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部部长、教授；2019年11月至2023年3月，任山东大学齐鲁医学院党工委书记、管理学院教授。2022年12月至今，任威高骨科独立董事。
孙建国	1994年至2000年，任Philips伟康(美国)公司全球商务拓展总监；2001年至2006年，任美国Vitalog公司总经理、CEO；2007年至2015年，任凯迪泰医学科技公司创始人；2015年至2020年，任美国ResdMed瑞思迈公司(中国区)CEO；2015年至2021年，任AdvaMed美国先进医疗技术协会中国董事会副主席、常务理事；2011年至今，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生物医学工程学院教授(兼职)、大健康创新与人才发展中心总顾问；2015年至今，任迪泰医学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创始人、董事长；2024年至今，任以色列Flight(飞特)医疗技术公司董事会主席。2026年3月至今担任威高骨科独立董事。
张海燕	2006年8月至今，历任北京师范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2026年3月至今担任威高骨科独立董事。
丛树建	2005年3月加入威高骨科，历任技术工艺员、研发员、项目主管、生产部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威高骨科副总经理。
林青	2006年7月至2022年10月历任美国BKD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中铁天宝数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经理、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内控合规经理、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2022年12月加入威高骨科，2023年3月至2026年3月任威高骨科副总经理，2023年3月至今任威高骨科董事会秘书。
吕苏云	2009年至2015年历任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财务经理、会计中心经理；2015年至2020年历任威高医用制品产业集群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21年1月至2023年10月任威高集团财务总监。2023年10月至今任威高骨科财务总监，2026年3月任威高骨科董事。
孙久伟	2013年2月至2014年2月担任吉威医疗制品有限公司研发员，2014年2月加入威高骨科，历任威高骨科研发员、研发管理部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研发总监。
鲁成林	2011年9月加入威高骨科，历任威高骨科工程师、实验室主任、注册部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注册部研发负责人。
王利君	2009年7月至2010年10月，任北京三一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研发工程师，2010年11月加入威高骨科，历任威高骨科研发员、项目主管、项目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脊柱项目负责人。
王亚成	2004年7月至2005年11月，任威海光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研发主管，2005年11月加入威高骨科，历任威高骨科工艺主管、创伤项目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创伤项目负责人。
魏悦	2011年2月加入威高骨科，历任威高骨科研发员、关节项目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关节项目负责人。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敏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3月	至今
龙经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	2021年3月	至今
		董事	2017年11月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主席	2021年3月	至今
	威海弘阳瑞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年3月	至今
丛日楠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5月	至今
		行政总裁	2021年3月	至今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	至今
卢均强(离任)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5月	至今
邬春晖	威海弘阳瑞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人	2016年5月	至今
丛树建	威海弘阳瑞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人	2020年5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敏	威海威高洁丽康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年3月	至今
陈敏	山东威高手术机器人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11月	至今
陈敏	威海威高骨科手术机器人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年5月	至今
陈敏	山东威高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年6月	至今
龙经	威高集团(威海)医用制品材料供应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	至今
龙经	威高集团(威海)医用制品营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9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高血液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9月	至今
龙经	深圳威高生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2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高手术机器人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4月	至今
龙经	威海威高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0年12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高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7月	至今
龙经	威海威高医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9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高普瑞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9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瑞外科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2月	至今
龙经	威海威高阳权生物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6月	至今
龙经	威海威高富森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9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高输血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8月	至今
龙经	吉林省威高宝仁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2月	至今
龙经	威高（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2月	至今
龙经	威海威高优瑞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6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高外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0月	至今
龙经	上海威高医疗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7月	至今
龙经	威海威高亿康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2月	至今
龙经	上海舒瑞康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6月	至今
龙经	威海威高国际医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高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4月	至今
龙经	威高（苏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3月	至今
龙经	威海威高启明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 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2019年10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7月	2025年9月
丛日楠	威高集团（威海）医用制品营销有限公 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10月	至今
丛日楠	山东威高血液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6月	至今
丛日楠	山东威高瑞科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3月	至今
丛日楠	山东威高瑞新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3月	至今
丛日楠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非独立董事	2024年3月	至今
丛日楠	山东威藤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 经理	2021年12月	至今
丛日楠	威海威高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	至今
丛日楠	山东威高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12月	至今
丛日楠	威高供应链管理（山东）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6月	至今
丛日楠	威海洁瑞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 经理	2021年6月	至今
丛日楠	化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8月	至今
丛日楠	拉德索斯（中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年3月	至今
丛日楠	山东柏清普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至今
丛日楠	山东威高输血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4月	至今
丛日楠	蔓华（山东）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2月	至今
丛日楠	上海威高医疗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5月	至今
丛日楠	爱琅（上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3月	至今
丛日楠	威海威高激光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5月	至今
丛日楠	上海舒瑞康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6月	至今
丛日楠	上海固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9月	至今
丛日楠	上海电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1月	至今
丛日楠	威高（苏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3月	至今
丛日楠	爱琅（威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1月	至今
丛日楠	威海威高集团模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8月	至今
丛日楠	威海威高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9月	至今
丛日楠	上海爱合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人员	2024年3月	至今
丛日楠	威海威高瑞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2月	至今
丛日楠	威海威高信达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 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2019年10月	至今

丛日楠	威高集团(威海)医用制品营销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10月	至今
丛日楠	山东威高血液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6月	至今
邬春晖	上海士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24年12月	至今
李进取	北京威高亚华人工关节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12月	至今
李进取	常州健力邦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5年12月	至今
李进取	山东威影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9月	至今
李进取	上海威高精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6年1月	至今
李进取	安徽威高骨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12月	至今
李进取	山东威高亚华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经理、董事	2024年10月	至今
张瑞杰	山东省财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8月	至今
张瑞杰	烟台鑫泓顺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6月	至今
孔建明	山东威高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9月	至今
孔建明	山东威高新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2月	至今
孔建明	威海联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2月	至今
曲国霞	烟台显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至今
刘洪渭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1月	至今
刘洪渭	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年6月	至今
刘洪渭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12月	至今
贾彬	威海科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11月	至今
贾彬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鲁信益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	至今
丛树建	山东威高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23年9月	至今
吕苏云	威高集团(威海)医用制品材料供应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0月	至今
吕苏云	威高集团(威海)医用制品营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医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9月	至今
吕苏云	威高生物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4月	至今
吕苏云	山东威高海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1月	至今
吕苏云	山东柏清普惠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1月	至今
吕苏云	威高奋威健康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9月	至今
吕苏云	威高(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2月	至今
吕苏云	山东威影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5年9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亿康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监事	2025年2月	至今
吕苏云	威瑞生物科技(昆明)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1年5月	至今
吕苏云	山东明德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23年12月	至今
吕苏云	山东威高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口腔医疗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9月	至今
吕苏云	安徽威高骨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3年12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医疗消毒供应有限公司	监事	2025年12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汉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	至今
吕苏云	山东威高亚华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年1月	至今
吕苏云	威高（济南）骨科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2月	至今
吕苏云	河南威高骨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1月	至今
吕苏云	山东威高骨科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2月	至今
吕苏云	威高（苏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3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采血耗材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6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1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启明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0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信达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0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制度规定，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会批准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事项。公司拟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津贴）方案是公司依据所处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有助于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独立董事享有固定金额的独董津贴；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和披露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440.10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416.22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其担任具体职务按公司薪酬制度和年度考核结果领取，不额外领取董事报酬。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2025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相关规定；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无递延支付安排。2026年3月，公司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后续公司将按照前述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	2025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相关规定；非独

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无止付追索情况。2026年3月，公司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后续公司将按照前述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对应的止付追索程序。
------------------	---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丛日楠	董事	选举	换届
李进取	总经理、董事	选举	换届
卢均强	总经理、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邬春晖	副总经理、董事	离任	换届
张瑞杰	董事	离任	换届
林青	副总经理	离任	换届
吕苏云	董事	选举	换届
孙建国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曲国霞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张海燕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贾彬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陈敏	否	6	6	2	0	0	否	4
龙经	否	6	6	5	0	0	否	3
卢均强（离任）	否	6	6	2	0	0	否	3
李进取	否	6	6	0	0	0	否	0
孔建明	否	6	6	1	0	0	否	4
邬春晖（离任）	否	6	6	2	0	0	否	4
张瑞杰（离任）	否	6	6	1	0	0	否	4
刘洪渭	是	6	6	3	0	0	否	4
曲国霞（离任）	是	6	6	3	0	0	否	4
贾彬（离任）	是	6	6	4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曲国霞、陈敏、刘洪渭
提名委员会	贾彬、陈敏、刘洪渭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洪渭、陈敏、曲国霞
战略委员会	陈敏、刘洪渭、曲国霞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3月25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无
2025年4月29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无
2025年8月26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无
2025年10月29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2月10日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3月25日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等议案	无

2025年4月29日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	无
------------	--------------------------	--	---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0月29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议案》等议案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3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5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98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17
销售人员	492
技术人员	250
财务人员	59
行政人员	270
合计	1,98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
硕士	93
本科	581
大专	626
其他	683
合计	198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薪酬激励体系，保障薪酬的激励性、公平性与适度竞争力，以有效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同时不断完善绩效管理体系，明确各级组织、主管和职工的绩效责任与考核指标，并由绩效审核小组及考评人执行考核后兑现薪酬。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针对员工的成长需要与能力发展需求，创新员工学习模式，搭建起完善的人才培养体系，制定科学、合理的培训计划并认真执行。为员工提供全面、系统化的培训，促进员工专业技能和素质能力的提升，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为提升企业管理人员的管理素质与领导力，公司开展了各级管理干部素质能力提升培养项目。公司针对不同群体的工作实际与需求差异，组织研发团队、销售团队、生产团队分别实施针对性培训活动。在新员工入职培养方面，更加注重形式的多样化与有效性，采用线上视频和线下面授相结合的方式，帮助新员工快速融入企业、掌握工作所需的知识与技能。公司注重企业文化建设，注重员工集体荣誉感、责任感与归属感的打造，举办了一系列企业文化学习与培训活动，以提升员工的文化认同与文化自信，打造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氛围。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精神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024年3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1、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现金方式优先于股票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在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或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在公司的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需要的前提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当公司的现金不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时,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的时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4、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5、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应当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适当的、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2)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批准。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利润分配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3) 审计委员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审计委员通过。若公司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审计委员会应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4) 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解释性说明、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将导致会计师出具上述意见的有关事项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的影响向股东会做出说明。如果该事项对当期利润有直接影响,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就低原则确定利润分配预案或者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5) 股东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6)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的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会表决。

(7) 公司当年盈利但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

6、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须在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7、如发生公司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2025 年中期分红情况

为进一步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公司实施了 2025 年中期分红，具体如下：

2025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行 2025 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公司向全体股东（不含公司回购专户回购股份）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为 39,728,612.40 元，约占 2025 年度半年度合并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7.99%，且未超过授权上限。

三、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不含公司回购专户回购股份）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40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0,000,000 股，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 2,713,876 股后的股本 397,286,124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合计 95,348,669.76 元（含税）。本次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本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5.49%。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4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95,348,669.76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8,643,514.62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5.49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95,348,669.76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5.49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864.35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73,461.1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9,828.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29,828.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20,157.0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47.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36,239.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8.51%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720万股	1.80%	54	2.71%	13.89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670	0	0	13.89	0	0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完成	27,918,372.99
合计	/	27,918,372.99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5年3月25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2025年4月21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	详见2025年3月27日披露于www.sse.com.cn的《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等公告。 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于www.sse.com.cn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025年4月29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根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5年4月29日为授予日，以13.89	详见2025年4月30日披露于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54 名激励对象授予 670.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025-021) 等公告。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陈敏	董事长	0	100	13.89	0	0	100	27.92
卢均强 (离任)	董事、总经理	0	50	13.89	0	0	50	27.92
孔建明	董事、副总经理	0	40	13.89	0	0	40	27.92
邬春晖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17	13.89	0	0	17	27.92
李进取	董事、副总经理	0	17	13.89	0	0	17	27.92
丛树建	副总经理	0	17	13.89	0	0	17	27.92
林青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17	13.89	0	0	17	27.92
吕苏云	财务总监	0	15	13.89	0	0	15	27.92
鲁成林	核心技术人员	0	8	13.89	0	0	8	27.92
王利君	核心技术人员	0	8	13.89	0	0	8	27.92
魏悦	核心技术人员	0	8	13.89	0	0	8	27.92
合计	/	/	297	/	/	/	297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考评及激励机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年度及任期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挂钩，形成了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绩效考核制度，有效提升了公司的运营效率，充分调动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升了管理效率和水平。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三会规则等相关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履行职责。公司内控环境良好，风险控制有效。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通过建立《威高骨科集团内部审计制度》等内控制度，对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会计报表附注及相关附表进行审核，对有关数据进行调查、核实，以此评价子公司报表数据的真实性、公允性。

(2) 为保障财会信息安全，明确各岗位职责，规范各级授权管理，威高骨科制定了《财会信息授权管理制度》，制度规定月末结账权限由各公司自行管理。反结账权限由公司统一管理。所有的会计账簿由公司统一设置并统一格式。各公司凡是已经发生业务的事项，必须按照公司设置的会计账簿记录，严禁少记或漏记。

(3) 在日常实际执行过程中，各子公司相关部门根据各自的战略管理领导小组制定的公司总战略，制定各自业务领域的战略，并形成文件；最终均有公司集团层面统一审核、指导各子公司的战略规划工作并出席各子公司的战略汇报会议。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2025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持续将可持续发展作为核心战略，积极响应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深化 ESG 工作与日常经营管理的融合，健全社会责任文化体系。通过跨职能协同机制，系统推进社会责任治理实践，并将 ESG 全面纳入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有力推动了公司的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公司深入践行生态文明思想和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将安全理念贯穿运营全流程，进一步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2025 年，公司继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强化责任落实，提升全员履职担当意识，推动安全管理体系持续优化。公司着力完善应急响应机制，组织多场贴近实战的应急演练，有效提升了快速反应与突发事件处置能力；实施系统化安全培训计划，加强全员安全教育与知识更新；优化兼职消防员选拔与培训机制，强化威高骨科微型消防站建设与日常训练，通过体能、技能与流程规范化建设，为公司安全生产提供了坚实保障。

公司始终将产品质量与安全置于首位，不断完善质量管理生态体系。秉持“10000-1=0”的经营理念，以万分之一瑕疵即百分之百失败的标准自我要求，强化全员事业心与责任感，坚持精益求精、严格管控。从“每个产品关乎每个生命”的高度出发，持续深化质量意识，追求“高标准、高质量、精细化、零缺陷”，致力于满足并超越客户对产品与服务的期待。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将绿色低碳理念深度融入生产运营各环节。2025 年，公司持续推进设备、工艺与技术路线的优化升级，加大节能减排力度，深化资源回收与循环利用，不断完善“三废”及资源管理体系，践行绿色运营，切实降低环境足迹，履行企业环保责任。

公司坚持以人才为企业发展的第一资源，视员工为宝贵财富。持续完善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体系，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深入实施人才强企战略，加强人才引进与培养，构建多层次、全方位的培训体系，搭建员工成长与发展平台，拓宽职业晋升通道。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关怀，致力于营造多元化、平等、包容的工作环境，倡导工作与生活平衡，关爱员工身心健康，特别关注女性员工及外派员工的福祉。通过开展慰问帮扶、疾病救助、加强“家文化”建设及举办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不断提升员工幸福感与归属感，增强团队凝聚力。

公司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积极构建与内外部利益相关方的和谐共赢关系，涵盖股东与投资者、政府及监管机构、员工、客户、供应商、合作伙伴、社区及公众等。通过定期商业活动及针对性沟通，公司以多种形式促进各相关方的参与及深度合作。坚持规范运作与透明运营，持续加强信息披露，深化投资者沟通，以稳健的业绩成长和积极的价值创造回馈股东与投资者的信任，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稳固基础。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1. 持续强化研发投入，夯实科技创新基础

公司保持研发费用稳定投入，重点投向关键材料、核心工艺、临床验证与海外注册能力建设。通过优化研发资源配置，聚焦高价值、高技术壁垒产品，重点布局微创、精准、个体化、智能化骨科产品，推动产品向年轻化、微创化、精准化、智能化方向升级，形成多层次、差异化的产品矩阵，不断加强对核心技术和产品的保护，强化知识产权壁垒，提高核心竞争力，形成从基础研究、产品开发到临床转化的全链条创新投入机制，为技术突破与产品升级提供坚实保障。

2. 产品和技术领域的战略性拓展

集采等政策对骨科行业影响深远，创新产品的技术竞争优势凸显，公司重点开展高性能医用材料、定制化植入物、微创化器械、数字化骨科、3D 打印技术、智能手术工具等核心技术研发，推动关键材料与核心部件自主可控，提升产品安全性、有效性与耐用性，逐步实现从跟随创新向源头创新、从仿制改型向原始创新升级，并结合 AI 人工智能和大数据加快在个性化医疗、疼痛管理、骨科康复等新领域的布局，提升市场竞争力，与国际化创新孵化器公司进行合作，寻找骨科新术式的突破，加速布局新的技术和赛道版图，引领行业变革。

3. 设立研发前端市场部推动医工结合

公司设立研发前端市场部，加强与医疗专家的沟通交流与合作机制，共同制定项目目标、规划研发路径和确定时间节点，确保医疗器械的研发以临床需求为源头，解决临床应用场景的痛点，建立高质量的医工创新转化平台，实现与医院及科研所在人才、信息、技术优势、资金、市场优势等方面的有机结合，有效发挥临床专业人士的技术特长，同时将通过研发前端市场部的反馈，不断聚焦核心术式和技术领域，开发创新产品，打造医工创新转化平台。

4. 加强核心技术人才培养

公司持续加强研发团队建设，培养高素质的骨科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和销售人才，为行业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障。未来公司将继续实施以人为本的人力资源战略，在现有人才队伍的基础

上，继续引进营销及学术推广、研发、生产和综合管理等方面的专业化人才，以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

5. 对标国际标准，推动创新成果全球化

公司以国际高端市场标准引领研发设计，推动产品开发同步满足国内 NMPA、欧盟 CE、美国 FDA 等法规要求，以高标准研发带动高质量创新。通过国际化注册与临床布局，推动自主创新产品走向国际市场，提升中国骨科医疗器械的全球影响力。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1. 产品安全性与有效性

公司确保医疗器械在上市前经过严格的临床试验，保障其安全性和有效性，并遵循《赫尔辛基宣言》等伦理准则。试验参与者必须充分知情并自愿同意，公司提供清晰的风险和收益信息。

2. 数据隐私与安全

公司遵守《通用数据保护条例》（GDPR）等法规，充分保障患者的知情权、选择权和隐私权，尊重患者的自主决策权，提供高质量、高性能的产品，满足患者的治疗需求。数据收集和使用应透明，患者有权了解其数据的使用方式。

3. 利益冲突管理

公司与医疗机构或研究人员的合作应公开透明，避免利益冲突影响研究公正性。在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使用过程中，遵守医疗伦理规范，确保人体试验的合法性和伦理性，明确试验目的，保护试验受试者的安全和权益。在使用过程中，确保符合医学诊断标准和操作规范，不对患者进行不必要的检查和治疗，在临床试验开始前，通过主要研究者向伦理委员会提交基于产品技术要求的产品检验报告。

4. 动物实验伦理

在研发中优先使用替代方法，减少动物实验。必须进行动物实验时，公司遵循“3R原则”（替代、减少、优化），确保动物福利。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在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公司制定涵盖数据收集、存储、应用、备份等全生命周期的管理规范，全面梳理并完善了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制度，明确各部门与岗位在数据管理中的职责。通过上线网络安全准入系统以及升级数据中心防火墙等技术手段对公司数据安全、网络安全进行实时防护与检测。通过公司数据中心容灾、备份等项目的实施，保障了公司的数据安全以及业务连续性，降低了关键数据损坏、丢失的风险。定期组织覆盖全体员工的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培训，加强数据安全法规政策解读、数据保护最佳实践案例分析、安全操作规范演示等。未来，公司将持续关注数据安全领域的新技术、新规定，不断优化数据保护措施，守护好数据资产与用户隐私。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投资者权益保护制度并严格执行，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和披露信息，积极合理地实施利润分配政策，保证投资者依法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等方面的权利。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公告、投资者交流活动等多渠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使得股东和债权人平等地获取信息。在现有的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下，公司将持续强化法律法规政策落实、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各项合法权益。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理念，持续优化内部管控体系，规范公司运作流程，强化信息管理，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全面梳理并优化用工流程，确保与全体员工签订符合法规要求、条款清晰明确的劳动合同，切实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在员工权益保护方面，公司将其作为核心工作之一，积极鼓励员工参与公司治理，充分重视并及时响应员工的合理需求。通过组织开展合理化建议评选、员工敬业度调研等活动，公司有针对性地提升员工满意度，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认同感。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职业健康与安全，建立了完善的劳动安全制度，配备了齐全的安全防护设施，并定期进行维护保养。此外，公司还定期组织员工进行职业健康体检，全方位保障员工的身心健康。在人才培养方面，公司致力于构建系统化的人才培养机制，将其作为推动员工职业发展的核心动力。公司通过精准分析员工的职业发展需求，定制个性化、持续性的培训体系，为员工的职业成长提供坚实支撑。目前，公司的培训体系涵盖多个维度：针对新员工，开展系统化的入职培训，帮助其快速融入公司文化与工作环境；针对管理人员，设置管理基础培训与管理能力进阶培训，全面提升其领导力与管理效能；针对生产、研发、销售等不同业务系统的员工，量身打造职业素养提升培训，助力其在专业领域深耕细作，实现技能与素养的双提升。在培训组织形式上，公司灵活采用内部培训、外部培训、在线学习与实践操作等多种方式，充分满足员工多样化的学习需求。同时，公司积极鼓励员工自主学习，为员工提供丰富的学习资源，包括组织内部公开课、线上学习平台课程推送等，进一步激发员工自我提升的积极性与主动性，为员工的职业发展注入持续动力。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0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

（八）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重视企业内控机制和企业文化建设，加强对采购、生产、销售等重点环节的监督检查，通过执行严格的质量标准，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采购管理制度等，保护供应商与客户的合法权益。公司与客户建立良好的关系，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完善的售后服务。公司坚持诚实守信，互利共赢的经营原则，与客户、供应商保持长期良好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九）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始终将产品安全与患者福祉放在首位，严格遵循国内外医疗器械相关法规标准，坚守“安全第一、合规经营、全程管控、持续改进”的核心原则，构建覆盖产品研发、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检验检测、仓储物流、上市后监测、合规管控全生命周期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建立严格的供应商准入、考核、动态管理体系，从源头保障产品原材料符合标准要求。建立标准化、规范化的生产制造体系，生产车间严格按照 GMP 要求布局，实行洁净区分级管理，重点管控骨科植入物生产过程中工艺参数、环境指标等关键环节，防范交叉污染、工艺偏差等带来的安全风险。生产过程中，推行全过程追溯体系，对每一批产品的生产批次、原材料批次、生产设备、操作人员、工艺参数等信息进行全程记录，确保产品可追溯。严格执行生产工序检验制度，每一道生产工序均设置关键质量控制点，由专职检验人员进行检验，不合格工序严禁流入下一道工序；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坚决杜绝不合格产品出厂。

公司配置了三坐标测量仪、影像放大测量仪、超声波探伤仪、电子式粗糙度检测仪、万能材料试验机、疲劳试验机、高倍金相显微镜等检测和试验设备，确保上市产品符合标准要求，为临床提供安全、有效、可靠的产品。

公司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按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要求》、ISO13485《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用于法规的要求》标准、MDR、21CFR820、《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附录植入性医疗器械》、《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附录无菌医疗器械》、《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及相关法规执行。定期开展体系内审、管理评审与合规自查，及时发现并整改体系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质量管理体系与合规管理体系有效运行。

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质量管控投入，强化智能技术创新与流程优化，严格落实各项合规要求，持续提升产品安全性与可靠性，以负责任的态度守护患者健康，助力骨科医疗器械产业高质量发展。

（十）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目前公司拥有的专利、商标、品牌等知识产权是公司赢得市场竞争的关键，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企业已按照《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指南》、《企业知识产权合规管理体系要求》

(GB/T29490-2023)强化了对知识产权类型的全面覆盖,对专利、商标、商业秘密等多种类型知识产权分别提出了获取、维护、运用、保护等管理要求,建立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来确保其研发成果的安全和竞争优势,针对核心专利提前做好专利布局,形成保护网,为核心业务保驾护航。为更好的鼓励创新,企业通过建立合理有效的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创新者实施知识产权创新成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享受创新所带来的成果和收益,让创新者得到收益,让企业实现商业价值和社会价值的最大化。

(十一)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党建为引领,持续深化党员理论武装,强化担当作为,推动学思用贯通、知行信统一。通过学思想与干工作深度融合、察实情与谋实招紧密衔接,带领全体员工实现思想境界“新提升”,厚植风清气正“新生态”,跑出高质量发展“加速度”,以发展实效检验党建教育成果,构建并巩固长效落实机制,奋力谱写威高骨科高质量发展的崭新篇章。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2024年度科创板医疗器械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 2025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2025年半年度科创板医疗器械及医疗设备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2	2025年3月27日,110家境内外机构共131人参加公司2024年度业绩交流会 2025年8月28日,54家境内外机构共66人参加公司2025年上半年经营情况交流会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公告、投资者交流活动等多渠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使得投资者及时获取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认真对待投资者的来电、来邮、来访,并回答上证e互动的相关提问,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充分尊重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定，通过公告、投资者交流活动等多渠道，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机构投资者，向公司派驻一名董事，在公司治理当中发挥重要作用，参与公司各类重大事项的审议工作。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明确的反贿赂政策和制度，规范员工的行为准则，明确禁止商业贿赂行为，并明确处分措施。此外，还提供举报通道，鼓励员工积极参与反贿赂工作。定期开展相关培训，提高员工的法律意识和道德观念，加强他们对商业贿赂的认识和识别能力。合作前对合作伙伴进行尽职调查和背景调查，确保其经营合法合规。合作期间定期进行合作伙伴的风险评估，并建立相应的监督机制，有效防控风险。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股东、威高集团、威高国际、威海弘阳瑞、山东财金集团、威海永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和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详见注 1	2020年6月11日	是	实际控制人、股东、威高集团、威高国际、威海弘阳瑞: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	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注 2	2020年6月11日	是	实际控制人: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控股股东: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持股 5%以上的股东: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详见注 3	2021年6月25日	是	上市后三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威高集团、威高国际、山东财金集团、威海弘阳瑞、	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详见注 4	2020年6月1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详见注 5	2020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详见注 6	2020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承诺期详见注 7	2020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详见注 8	2020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详见注 9	2020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注 10	2020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和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承诺

实际控制人陈学利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

2、控股股东承诺发行人控股股东威高股份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

3、其他股东承诺

(1) 威高集团、威高国际、威海弘阳瑞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

(2) 山东财金集团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

如发行人在 2020 年 6 月 25 日之前（含当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报，则自发行人完成该次增资（本企业增资取得发行人股份）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2019 年 12 月 25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

(3) 威海永耀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

4、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通过威海永耀持股的董事长弓剑波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在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若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若本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上述价格均因公司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而作相应调整。

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同时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 通过威海弘阳瑞持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卢均强、邱锅平、解智涛、丛树建、邬春晖、辛文智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威海弘阳瑞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威海弘阳瑞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

在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若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若本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上述价格均因公司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而作相应调整。

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同时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此外，邬春晖作为核心技术人员还承诺：

“自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四年内，每年转让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上市时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累积使用。”

注2：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承诺

实际控制人陈学利承诺：

“如在锁定期满后24个月内，在遵守本次发行及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公司拟减持现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及上市价格，若在减持公司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2、控股股东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威高股份承诺：

“如在锁定期满后24个月内，在遵守本次发行及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公司拟减持现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及上市价格，若在减持公司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3、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

威高国际、威高集团、山东财金集团、威海弘阳瑞承诺：

“如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在遵守本次发行及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公司拟减持现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及上市价格，若在减持公司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注 3：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为充分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如果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以下简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依照以下法律程序实施具体的股价稳定措施。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股价稳定措施包括：（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选用上述方式时应考虑：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3、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

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如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第二选择：

1. 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

2. 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

第三选择为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控股股东无法增持公司股票或增持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

4、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程序

（1）实施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

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3 个月内回购股票：

- 1)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 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2) 实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1) 启动条件

①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并且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②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2)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

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金额不超过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分红的 60%，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

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控股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

- ①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 ③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3) 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在控股股东无法增持公司股票，或增持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股价稳定预案触发或控股股东增持股票实施完成后的 90 日内增持公司股票，且增持

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总额的50%，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具体增持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提前公告。

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

- 1) 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 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5、股价稳定方案的保障措施

(1) 公司自愿接受主管机关对其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

(2) 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控股股东、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增持承诺的，则公司可将其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后一年度的现金分红（如有），以及当年薪酬的50%予以扣留，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 公司应及时对稳定股价措施和实施方案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履行情况，及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4) 公司将提示及督促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

6、稳定股价的相关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威高股份、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连续20个交易日均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以下简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依照以下法律程序实施具体的股价稳定措施。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股价稳定措施包括：（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选用上述方式时应考虑：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3、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

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如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第二选择：

1. 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

2. 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

第三选择为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控股股东无法增持公司股票或增持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

4、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程序

（1）实施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10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

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起30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3个月内回购股票：

- 1) 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 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10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2）实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1) 启动条件

①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并且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②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2)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

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金额不超过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分红的60%，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

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控股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3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

- ①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 ③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3) 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在控股股东无法增持公司股票，或增持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股价稳定预案触发或控股股东增持股票实施完成后的90日内增持公司股票，且增持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总额的50%，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具体增持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提前公告。

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

- 1) 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 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5、股价稳定方案的保障措施

(1) 公司自愿接受主管机关对其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

(2) 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控股股东、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增持承诺的，则公司可将其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后一年度的现金分红（如有），以及当年薪酬的50%予以扣留，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 公司应及时对稳定股价措施和实施方案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履行情况，及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4) 公司将提示及督促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

注4：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1、发行人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股份的程序。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回购价格根据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和市场价格孰高确定，若公司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回购股份数按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数量确定，并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办理手续。

如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本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本公司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如其他责任主体违反其作出的承诺，其所得收益将归属于本公司，因此给本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要求其对本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投资者的权益。

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或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2、实际控制人承诺

陈学利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与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或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3、控股股东承诺

威高股份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本公司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与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或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4、其他股东承诺

威高国际、威高集团、山东财金集团、威海弘阳瑞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本公司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或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如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5：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承诺

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陈学利承诺：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被认定欺诈发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控股股东承诺

威高股份作为控股股东，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被认定欺诈发行时，本公司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6：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和净资产都将大幅增加，但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实施周期，净利润可能不会同步大幅增长，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下降，投资者面临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上市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鉴于此，本公司拟通过加强研发、拓展市场、加强经营管理、加快募投项目进度、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完善利润分配政策等方式，填补股东被摊薄即期回报，具体如下：

“（1）加强研发、拓展市场，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继续巩固和发挥自身研发、销售等优势，不断丰富和完善产品，持续拓展市场，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2）加强经营管理，提升经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将加强企业经营管理，发挥企业管控效能，推进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3) 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保证募投项目实施效果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有利于增强公司研发能力、优化产品结构、扩大下游市场应用领域。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适应业务需求，抓住市场契机，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尽早实现项目投产和预期收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4) 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已制定相应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

(5) 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并制定了《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6) 本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

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之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实际控制人承诺

陈学利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在本人职权范围内督促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

（3）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同意由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3、控股股东承诺

威高股份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承诺：

“（1）本单位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

（2）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在本单位职权范围内督促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

（3）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单位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承诺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的，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在本人职权范围内督促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

(7)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同意由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注 7：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

“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发行人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公司有关利润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

1. 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

2. 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分配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价和支付。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 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

(1) 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净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 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

(3)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不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前款所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4. 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任意 3 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 3 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5.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每次分配股票股利时，每 10 股股票分得的股票股利不少于 1 股。

三、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与机制

1. 公司至少每 3 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应当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适当的、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2.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

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利润分配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3.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监事通过。若公司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监事会应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4. 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解释性说明、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将导致会计师出具上述意见的有关事项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的影响向股东大会做出说明。如果该事项对当期利润有直接影响，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就低原则确定利润分配预案或者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5.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6.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的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7. 公司当年盈利但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

四、公司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五、利润分配信息披露机制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如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还应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注 8：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全套申请文件进行了核查和审阅，确认上述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全套申请文件进行了核查和审阅，确认上述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9：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如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本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本公司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如其他责任主体违反其作出的承诺，其所得收益将归属于本公司，因此给本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要求其对本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投资者的权益。

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或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2、实际控制人承诺

陈学利作为实际控制人，承诺：

“如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与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或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3、控股股东承诺

控股股东威高股份承诺：

“如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本公司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四、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五、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与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或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4、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

除控股股东外，威高国际、威高集团、山东财金集团、威海弘阳瑞承诺：

“如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本公司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或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10：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学利向发行人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人承诺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尽可能减少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含子公司，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本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要求公司向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对于不可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并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进行，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履行决策和信息披露程序，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确保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和承担股东义务，在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五、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遭受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

发行人之控股股东威高股份向发行人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企业承诺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尽可能减少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含子公司，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要求公司向本企业及本企业实际控制的除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对于不可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并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进行，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履行决策和信息披露程序，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确保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本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和承担股东义务，在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企业及本企业实际控制的除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五、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愿意承担赔偿责任。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无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背景	承诺方	承诺期间	承诺指标	承诺金额	实际完成金额	完成率 (%)
与新生医疗业绩相关的承诺	山东威高新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税后净利润	5,590.00	5,626.36	101
与新生医疗业绩相关的承诺	山东威高新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税后净利润	6,720.00	7,253.26	108
与新生医疗业绩相关的承诺	山东威高新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税后净利润	8,330.00	8,715.75	105
与新生医疗业绩相关的承诺	山东威高新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税后净利润	10,000.00	10,125.03	101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年	1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德生、张迎迎	陆京泽、陈丙福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王德生1年、张迎迎1年	陆京泽1年、陈丙福1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不适用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司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对变更事项无异议。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

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情况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充分沟通，其对变更事项无异议。公司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较大数额的到期债务未清偿的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关联销售	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市场价格	7,817.61
关联采购、劳务、服务和能源	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市场价格	8,261.74
关联存款	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市场价格	7,097.42
关联利息	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市场价格	101.33
关联租赁、采购用电	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市场价格	627.80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开展新业务的公告》。公司以103,000.00万元的价格购买新生医疗100%的股权。转让价款分五期支付：第一期转让价款的金额为转让价款的60%，即人民币61,800万元；第二期转让价款的金额为转让价款的10%，即人民币10,300万元；第三期转让价款的金额为转让价款的10%，即人民币10,300万元；第四期转让价款的金额为转让价款的10%，即人民币10,300万元；第五期转让价款的金额为转让价款的10%，即人民币10,300万元。公司已完成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第四期转让价款的支付，并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新生医疗主营业务为富血小板血浆(PRP)制备用套装和封闭创伤负压引流套装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并购是公司拓宽业务布局、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的重要举措，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及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优化公司业务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股权收购协议，新生医疗在业绩承诺期内(即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每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税后净利润均不低于以下承诺数(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数”)。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合计
承诺净利润数	5,590.00	6,720.00	8,330.00	10,000.00	30,640.00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德师报(核)字(26)第 E00577 号核查报告，新生医疗 2025 年实现的净利润金额为 10,132.70 万元，其中，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7.67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为 10,125.03 万元。2025 年度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0,000.00 万元，标的公司 2025 年度的业绩承诺已经实现，交易对方 2025 年度无需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	100,000,000.00	0.25%-2.2%	72,762,482.98	1,309,224.41	2,120,000.00	71,951,707.39

有 限 公 司	企 业						
合 计	/	/	/	72,762,482.98	1,309,224.41	2,120,000.0 0	71,951,707.39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8,313.4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67,814.02	2025年9月30日	2026年9月29日	银行	否	695.93	67,814.0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高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8,424.45	2025年3月13日	2026年3月12日	银行	否	41.01	8,424.4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074.92	2025年11月24日	2026年11月29日	银行	否	17.04	2,074.9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6月25日	150,002.23	138,228.49	188,066.62	-	56,296.20	-	40.73	-	3,590.55	2.60	34,590.54
合计	/	150,002.23	138,228.49	188,066.62	-	56,296.20	-	/	/	3,590.55	/	34,590.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包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	项目名称	项目	是否为招股书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	投入	投入进度未达	本年	本项目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金来源		性质	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额(2)	入进度(%) (3)=(2)/(1)		已结项	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计划的具体原因	实现的效益	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骨科植入产品扩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78,028.49	163.00	13,918.20	17.84	2026年12月	否	否	注1	-	-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9,316.55	3,427.55	19,612.36	66.90	2026年12月	否	否	注2	-	-	否	-
首次公	营销网络建设	运营管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	4,783.64	-	4,783.64	100.00	2022年10月	是	是	-	-	-	否	17,976.79

开发行股票	项目	理		调整募 集资金 投资总 额												
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	收购杰 思拜尔 股权并 增资项 目	其他	否	否	8,646.00	-	-	-	-	否	是	-	-	-	否	-
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	永久补 充流动 资金	其他	否	否	17,976.79	-	17,981.99	100.03	-	否	是	-	-	-	否	-
合计	/	/	/	/	138,751.47	3,590.55	56,296.20	/	/	/	/	/	-	/	/	17,976.79

注 1: 骨科植入产品扩产项目由于创伤、关节和脊柱等骨科植入产品带量采购政策在全国各省市逐步落地执行，对整体行业和公司产生较大影响。从 2021 年 9 月十二省骨科创伤耗材集中带量采购落地到目前，公司脊柱、创伤、关节等各主要产线产品均执行带量采购，骨科带量采购的实施过程较长，各省市落地时间不均，从实际执行效果来看，公司上市前预期的行业头部集中未得到快速和全面显现。市场环境的变化，对公司产品的下游放量节奏产生了一定影响，带量采购政策对骨科植入产品的放量效应预计需要更长的时间周期实现。在市场环境和带量采购政策的影响下，出于对募集资金投入审慎性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的考虑，公司基于行业政策实施、下游需求增长和现有产能布局等多因素适时优化调整产能建设规划，放缓了扩产设备购置等投资进度，故骨科植入物产品扩产项目投资进度放缓。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对骨科植入物扩产项目重新做了研究和评估，认为上述项目的实施符合市场需要，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规划，仍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充分考虑长远发展规划，紧密围绕整体战略目标以及产业布局，决定继续实施上述募投项目，并将项目建设期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注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于 2019 年左右立项并进行规划建设，项目规划形成的时间较早。在骨科集采政策的影响下，公司根据行业发展动态，调整了产品研发规划，目前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经完成上海及武汉实施地点的新增，研发方向覆盖脊柱类、创伤类、关节类及运动医学类主营系列产品，重点推进脊柱微创、3D 打印、颅颌面修补等高附加值产线的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脊柱微创产线整合了骨科内镜产品，骨科微创耗材和能量有源产品结合，逐步形成整体解决方案；3D 打印 PEEK 颅骨板已初步量产，充分体现了个性化治疗效果。未来公司将持续围绕新术式、新材料、再生康复、智能辅助、3D 打印技术等领域重新进行优质项目和产品的拓展和布局，并加强医工合作，技术转化，充分发挥临床终端的创新能力和实际需求，促进创新项目落地。然而，在项目落地过程中临床需求、政策发展等因素造成创新产品研发取证、商业转化周期较长、进度缓慢，导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推进过程和投资进度较预期计划有所延后。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决定将项目建设期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实施骨科植入物产品扩产项目，并将项目建设期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由于创伤、关节和脊柱等骨科植入产品带量采购政策在全国各省市逐步落地执行，对整体行业和公司产生较大影响。从 2021 年 9 月十二省骨科创伤耗材集中带量采购落地到目前，公司脊柱、创伤、关节等各主要产线产品均执行带量采购，骨科带量采购的实施过程较长，各省市落地时间不均，从实际执行效果来看，公司上市前预期的行业头部集中未得到快速和全面显现。市场环境的变化，对公司产品的下游放量节奏产生了一定影响，带量采购政策对骨科植入产品的放量效应预计需要更长的时间周期实现。在市场环境和带量采购政策的影响下，出于对募集资金投入审慎性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的考虑，公司基于行业政策实施、下游需求增长和现有产能布局等多因素适时优化调整产能建设规划，放缓了扩产设备购置等投资进度，故骨科植入物产品扩产项目投资进度放缓。

在骨科行业市场需求持续增加和国产头部厂商市场占有率提升的背景下，公司有必要通过骨科植入产品扩产项目的建设适时增加和优化产品的生产能力，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医疗需求，从而巩固公司在骨科市场领域的市场地位。长远来看，公司骨科植入产品扩产项目仍具有继续投入的必要性。骨科医疗器械进口替代趋势明显，国产骨科厂商将继续发展，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公司丰富的营销渠道和客户资源的优势将有助于公司充分消化产能。公司作为国内骨科龙头民族品牌，拥有成熟的生产制造体系，在工艺、数控技术、材料处理、机加工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制造经验，并开展生产数字化转型，能够为项目的开展提供保障。因此，公司骨科植入产品扩产项目具备技术、生产、市场条件，项目建设具有可行性。长期来看，骨科植入产品扩产项目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根据下游市场需求的拓展和市场占有率的提升适时的增加产品的生产能力、提升产品质量，以更好地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和人民群众的医疗需求，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的整体战略规划，仍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公司对骨科植入物扩产项目重新进行了研究和评估，认为上述项目的实施符合市场需要，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规划，仍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充分考虑长远发展规划，紧密围绕整体战略目标以及产业布局，决定继续实施上述募投项目，并将项目建设期延期至2026年12月。继续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合理安排，力求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保荐机构发表了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事项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5 年 12 月 12 日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37,962.55	29,316.55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用于收购杰思拜尔部分股权并对杰思拜尔增资，收购并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杰思拜尔 55% 股权，杰思拜尔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将进一步丰富公司骨科微创和骨科有源设备的产品布局。	0	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详见《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收购苏州杰思拜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并对其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5年8月26日	90,000.00	2025年8月26日	2026年8月26日	78,313.40	否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于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0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98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0	202,500,000	50.63	-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威高國際醫療有限公司	0	67,500,000	16.88	-	无	0	境外法人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0	30,000,000	7.5	-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威海弘阳瑞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	0	23,333,333	5.83	-	无	0	其他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745,696	11,506,771	2.88	-	无	0	国有法人
威海永耀贸易中心（有限合伙）	-1,870,000	5,630,000	1.41	-	无	0	其他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2,713,876	0.68	-	无	0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未知	1,332,692	0.33	-	无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096,051	0.27	-	无	0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未知	1,045,665	0.26	-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500,000.00			
威高國際醫療有限公司	67,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500,000.00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00
威海弘阳瑞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	23,333,333.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33,333.00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506,77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06,771.00
威海永耀贸易中心（有限合伙）	5,6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30,000.00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713,876.00	人民币普通股	2,713,876.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1,332,6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2,692.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6,05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6,051.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1,045,66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5,665.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713,8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68%。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威高國際醫療有限公司、威高集团有限公司、威海弘阳瑞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学利控制的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龙经
成立日期	2000年12月28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主要从事研发、生产及销售一次性医疗器械。产品种类包含一次性医用耗材（主要为输液器、注射器、医用针制品、血袋、预充式注射器、采血产品等）及设备。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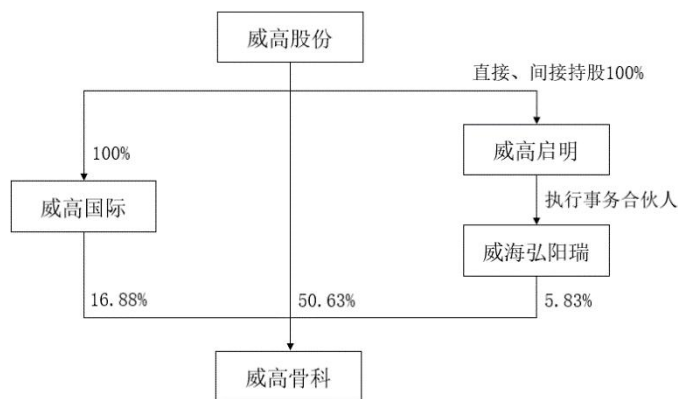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学利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威海威高国际医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东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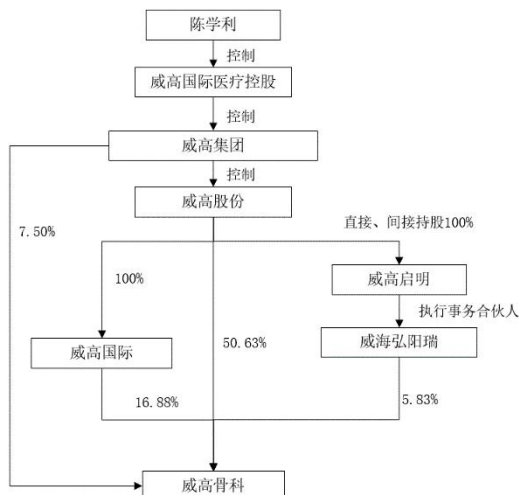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威高國際醫療有限公司	陈林	2006年5月3日	1042319	207,669,690.00	投资控股及贸易
情况说明	无				

七、 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6)第 P03849 号
(第 1 页, 共 6 页)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高骨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威高骨科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威高骨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威高骨科主要从事骨科医疗器械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4 所示,威高骨科于 2025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 1,520,870,270.58 元。由于主营业务收入是威高骨科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大,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了解、评价和测试与主营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包括信息系统一般控制有效性；

(2) 了解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政策并确定是否得到一贯地运用，通过检查重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与主营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执行分析性程序，结合产品类型及销售模式，以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波动趋势的对比，分析评价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及毛利率的合理性；

(4) 针对不同的收入类型，结合会计师数据分析专家的分析结果，选取样本对收入执行细节测试，包括检查销售合同、出库单、物流信息、签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如适用)，以评价收入的真实性；

(5) 选取样本，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样本，核对出库单、物流信息、签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如适用)，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 结合存货监盘、应收账款函证、期后销售退回等程序，核实收入确认是否存在异常；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二)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16所述，于2025年12月31日，威高骨科存货账面余额人民币670,585,277.02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人民币81,282,670.45元。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并测试其运行的有效性；

(2) 了解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及一贯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比较，评价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方法的合理性；

(3) 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检查管理层用于估计可变现净值的判断和假设的适当性，并重新计算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4) 结合存货监盘程序，识别是否存在库龄较长、型号陈旧、技术或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估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5) 检查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四、其他信息

威高骨科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威高骨科2025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威高骨科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威高骨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威高骨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威高骨科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威高骨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威高骨科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威高骨科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陆京泽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丙福

2026年3月26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373,234,179.04	1,723,224,088.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06,151,542.46	90,539,013.7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0,700,000.00	6,513,157.85
应收账款	七、5	288,883,453.22	263,480,245.54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53,259,383.39	25,745,713.64
预付款项	七、8	17,630,675.82	16,119,225.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3,160,757.52	14,053,713.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589,302,606.57	686,590,319.4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666,110,342.19	1,364,728,269.65
流动资产合计		4,308,432,940.21	4,190,993,746.6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4,195,511.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386,483,514.91	425,931,385.03
在建工程	七、22	18,513,274.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7,947,918.16	7,230,718.47
无形资产	七、26	90,348,046.37	99,743,396.3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34,357,357.12	34,471,038.78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97,409,599.90	75,441,371.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69,673,288.66	79,802,895.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3,699,840.19	34,420,685.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2,628,351.36	757,041,491.20
资产总计		5,061,061,291.57	4,948,035,237.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1,782,186.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42,410,164.98	70,715,715.15
应付账款	七、36	240,746,219.27	211,683,232.8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4,814,744.56	36,609,676.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28,181,259.56	112,076,064.81
应交税费	七、40	47,701,959.29	28,087,974.55
其他应付款	七、41	262,943,455.37	386,495,001.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9,375,714.38	4,888,924.9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77,141,392.97	6,105,350.82
流动负债合计		863,314,910.38	858,444,127.0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8,556,992.49	1,541,617.9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66,862,449.99
递延收益	七、51	28,468,882.37	27,534,227.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328,129.18	10,909,991.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19,492,948.4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354,004.04	126,341,234.86
负债合计		901,668,914.42	984,785,361.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347,446,109.77	1,317,841,092.78
减：库存股	七、56	80,006,326.54	80,006,326.5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277,061,418.43	2,115,685,157.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44,501,201.66	3,953,519,923.53
少数股东权益		14,891,175.49	9,729,952.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59,392,377.15	3,963,249,875.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61,061,291.57	4,948,035,237.87

公司负责人：陈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苏云会计机构负责人：吕苏云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5,654,675.26	1,457,028,185.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5,635,136.98	80,520,931.5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86,600.95	1,241,872.40
应收账款	十九、1	179,853,987.67	175,413,162.57
应收款项融资		26,891,485.36	3,833,399.62
预付款项		20,699,125.41	16,828,675.83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73,013,196.20	66,442,240.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14,987,859.27	614,265,838.0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83,419,732.49	1,236,257,223.48
流动资产合计		3,662,041,799.59	3,651,831,529.4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791,060,919.97	810,518,066.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5,406,185.28	214,481,481.79
在建工程		18,513,274.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838,638.58	4,737,355.10
无形资产		10,915,502.68	13,545,958.8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599,831.55	61,005,365.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683,744.64	23,157,547.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639,479.19	31,554,854.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4,657,576.23	1,159,000,630.71
资产总计		4,816,699,375.82	4,810,832,160.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586,716.58	70,715,715.15

应付账款		513,196,170.80	391,868,225.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9,446,464.59	55,181,061.80
应付职工薪酬		96,605,417.12	87,415,381.34
应交税费		30,582,087.32	758,431.89
其他应付款		254,465,849.76	373,586,866.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864,250.99	6,019,048.42
其他流动负债		51,870,089.96	7,284,445.16
流动负债合计		1,052,617,047.12	992,829,176.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128,316.94	23,745,761.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1,481,216.81
递延收益		23,119,398.37	21,084,890.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14,611.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247,715.31	90,626,480.08
负债合计		1,095,864,762.43	1,083,455,656.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66,229,725.30	1,438,311,352.31
减：库存股		80,006,326.54	80,006,326.5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734,611,214.63	1,769,071,478.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20,834,613.39	3,727,376,503.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816,699,375.82	4,810,832,160.18

公司负责人：陈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苏云会计机构负责人：吕苏云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1,522,794,046.97	1,452,715,790.1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522,794,046.97	1,452,715,790.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08,242,886.13	1,193,304,728.6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534,831,637.27	497,838,010.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2,919,684.18	18,062,135.06
销售费用	七、63	422,917,315.58	480,836,119.20
管理费用	七、64	124,834,344.99	92,378,796.45
研发费用	七、65	112,298,962.56	119,904,588.25
财务费用	七、66	-9,559,058.45	-15,714,921.03
其中：利息费用		975,388.37	1,041,884.62
利息收入		15,236,419.91	18,010,682.10
加：其他收益	七、67	16,105,271.23	11,390,976.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0,924,370.70	26,784,454.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304,488.29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247,084.46	317,350.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7,285,091.61	7,416,938.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2,272,551.75	-39,993,874.0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46,849.42	6,373,713.4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3,417,093.29	271,700,621.4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644,299.51	255,326.4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995,650.40	1,014,689.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4,065,742.40	270,941,258.3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0,261,004.73	42,656,131.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3,804,737.67	228,285,126.5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3,804,737.67	228,285,126.5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643,514.62	223,751,739.0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1,223.05	4,533,387.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3,804,737.67	228,285,126.5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8,643,514.62	223,751,739.0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61,223.05	4,533,387.4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5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	0.5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陈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苏云会计机构负责人：吕苏云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082,081,215.57	1,007,602,942.28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606,304,579.70	569,764,449.32
税金及附加		10,533,897.50	6,923,917.61
销售费用		229,579,628.73	279,391,590.21
管理费用		80,915,285.02	61,996,610.90
研发费用		71,577,647.92	72,167,841.63
财务费用		-11,946,902.26	-14,202,859.39
其中：利息费用		271,241.30	1,122,792.21
利息收入		14,264,725.93	15,022,727.86
加：其他收益		10,087,377.10	9,783,812.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8,376,615.15	25,616,535.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5,136.98	520,931.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35,888.82	7,136,171.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804,577.54	-33,790,128.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19.45	178,867.9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484,361.28	41,007,582.21
加：营业外收入		1,503,000.00	532.22
减：营业外支出		200,220.25	510,235.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787,141.03	40,497,878.70
减：所得税费用		5,980,151.10	-1,832,489.3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806,989.93	42,330,368.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806,989.93	42,330,368.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806,989.93	42,330,368.0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苏云会计机构负责人：吕苏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88,724,135.71	1,619,950,462.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2,288.17	2,291,262.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48,183,954.93	37,769,530.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8,010,378.81	1,660,011,255.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		430,004,037.73	388,512,160.94

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8,143,525.55	322,493,444.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141,369.99	164,496,441.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349,304,334.89	510,316,22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2,593,268.16	1,385,818,26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1）	415,417,110.65	274,192,985.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48,200,000.00	2,50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757,159.99	33,152,827.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647,416.59	568,379.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5,604,576.58	2,539,721,207.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086,757.74	24,340,475.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86,700,000.00	2,70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13,786,757.74	2,733,340,475.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182,181.16	-193,619,268.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42,993.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42,993.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		127,686,420.13	75,254,749.85

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112,307,603.93	143,715,340.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994,024.06	218,970,090.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994,024.06	-210,427,096.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67,124.91	921,388.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3,626,219.48	-128,931,990.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4）	1,689,819,962.81	1,818,751,953.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4）	1,246,193,743.33	1,689,819,962.81

公司负责人：陈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苏云会计机构负责人：吕苏云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2,948,046.09	1,144,226,023.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2,288.17	1,279,997.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08,017.24	32,951,053.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7,658,351.50	1,178,457,075.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5,564,013.39	416,155,578.0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2,064,490.38	231,904,019.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490,049.47	64,847,382.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806,736.00	270,874,97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4,925,289.24	983,781,95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733,062.26	194,675,117.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15,000,000.00	2,27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679,642.17	33,152,827.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353.91	449,332.1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4,759,996.08	2,304,602,159.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21,624,015.15	16,509,728.30

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77,000,000.00	2,470,9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8,624,015.15	2,487,459,728.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864,019.07	-182,857,568.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16,559.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6,559.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7,686,420.13	75,254,749.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30,319.11	39,155,927.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016,739.24	114,410,677.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016,739.24	-110,694,117.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67,124.91	921,388.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5,014,820.96	-97,955,180.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3,629,060.51	1,521,584,241.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8,614,239.55	1,423,629,060.51

公司负责人：陈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苏云会计机构负责人：吕苏云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0				1,317,841,092.78	80,006,326.54			200,000,000.00		2,115,685,157.29		3,953,519,923.53	9,729,952.44	3,963,249,875.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1,317,841,092.78	80,006,326.54			200,000,000.00		2,115,685,157.29		3,953,519,923.53	9,729,952.44	3,963,249,875.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605,016.99						161,376,261.14		190,981,278.13	5,161,223.05	196,142,501.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8,643,514.62		268,643,514.62	5,161,223.05	273,804,737.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918,372.99								27,918,372.99		27,918,372.9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7,918,372.99								27,918,372.99		27,918,372.9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7,267,253.48		-107,267,253.48		-107,267,253.48
1. 提取盈余公积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267,253.48		-107,267,253.48		-107,267,253.4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686,644.00						1,686,644.00		1,686,644.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1,347,446,109.77	80,006,326.54		200,000,000.00	2,277,061,418.43		4,144,501,201.66	14,891,175.49	4,159,392,377.15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0				1,317,841,092.78	36,530,171.52			200,000,000.00	1,987,607,334.70	3,868,918,255.96	5,196,564.96	3,874,114,820.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1,317,841,092.78	36,530,171.52			200,000,000.00	1,987,607,334.70	3,868,918,255.96	5,196,564.96	3,874,114,820.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476,155.02				128,077,822.59	84,601,667.57	4,533,387.48	89,135,055.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3,751,739.09	223,751,739.09	4,533,387.48	228,285,126.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5,673,916.50	-95,673,916.50		-95,673,916.5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5,673,916.50	-95,673,916.50		-95,673,916.5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3,476,155.02					-43,476,155.02		-43,476,155.02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1,317,841,092.78	80,006,326.54		200,000,000.00	2,115,685,157.29	3,953,519,923.53	9,729,952.44		3,963,249,875.97

公司负责人：陈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苏云会计机构负责人：吕苏云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0				1,438,311,352.31	80,006,326.54			200,000,000.00	1,769,071,478.18	3,727,376,503.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1,438,311,352.31	80,006,326.54			200,000,000.00	1,769,071,478.18	3,727,376,503.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7,918,372.99					-34,460,263.55	-6,541,890.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2,806,989.93	72,806,989.9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918,372.99					-107,267,253.48	-79,348,880.49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7,918,372.99					-107,267,253.48	-79,348,880.4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1,466,229,725.30	80,006,326.54			200,000,000.00	1,734,611,214.63	3,720,834,613.39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合	备			
							收	注			
							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0				1,438,311,352.31	36,530,171.52			200,000,000.00	1,822,415,026.59	3,824,196,207.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1,438,311,352.31	36,530,171.52			200,000,000.00	1,822,415,026.59	3,824,196,207.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3,476,155.02				-53,343,548.41	-96,819,703.4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330,368.09	42,330,368.0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5,673,916.50	-95,673,916.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5,673,916.50	-95,673,916.5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3,476,155.02					-43,476,155.02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1,438,311,352.31	80,006,326.54			200,000,000.00	1,769,071,478.18	3,727,376,503.95

公司负责人：陈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苏云会计机构负责人：吕苏云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山东威高骨科材料有限公司,于2005年4月经威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有限公司、华威(香港)有限公司和威海富迈特贸易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

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000773168024E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40,000.00万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0.00万元。公司注册地址:威海市旅游度假区香江街26号,总部地址:威海市旅游度假区香江街26号。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学利。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的主营业务为骨科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骨科植入医疗器械以及骨科手术器械工具。

2025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十。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2026年3月26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2025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的减值、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34.收入等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和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在编制和列报财务报表时，本集团遵循重要性原则。在合理预期下，财务报表某项目的省略或错报会影响使用者据此作出经济决策的，该项目具有重要性。在判断重要性时，本公司根据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是否属于本集团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和金额(占本集团关键财务指标，包括净利润、资产总额等的比重或所属报表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两方面予以判断。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 \geq 1,000.00万元人民币
本年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金额 \geq 1,000.00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金额 \geq 1,500.00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综合考虑相关主体资产占合并报表总资产的比例、净利润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比例、相关

主体是否为上市公司等因素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7.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或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均为合营企业。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参见附注(五)“19.3.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二)中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的相关披露)。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1.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其余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项目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或无固定期限)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除非该类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于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1.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1.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1.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2)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3)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5)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6)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11.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11.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1.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11.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11.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1.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11.4.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1.4.1.2 其他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其他金融负债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4.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回购本公司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资本公积，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

认利得或损失。回购股份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1.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本集团基于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应收票据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两个组合。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账款合并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考虑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等。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以客户的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关联方组合及账龄组合。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考虑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等。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的承兑人为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具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应收款项融资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考虑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等。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债务人所处行业、款项性质、账龄等。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考虑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等。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周转材料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6.1.1 存货类别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6.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16.1.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1.4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采用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9.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9.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9.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9.3.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9.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9.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专用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5	47.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器具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其他说明：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非专有技术、专有技术。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70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适用期限	直线法
软件	2-10	预计受益年限	直线法
专利权	10	预计受益年限	直线法
专有技术	2-10	预计受益年限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2-10	预计受益年限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内分期平均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集团的股份支付全部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32.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职工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为骨科医疗器械，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1) 国内销售

经销模式：公司向客户发货，客户签收收货作为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代销模式：公司以经销商提供代销清单作为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配送模式：公司以配送商提供消耗清单作为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医院直销模式：公司以医院实际消耗并出具消耗单作为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2) 国外销售

公司向客户发货，以相关的国际贸易条款约定条件达成作为商品控制权转移的时点，按照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6.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6.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38.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3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8.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运用上述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管理层基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单独确定信用损失。对除上述之外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基于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不同组合，并采用减值矩阵确定信用损失，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公司的历史实际损失率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涉及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利润和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商誉分摊及减值测试相关情况参见附注(七)、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公司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详情请见附注(七)、29。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销售分公司	25
安徽威高骨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
威海威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
山东明德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25
山东威高海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
常州健力邦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5
北京威高亚华人工关节开发有限公司	25
山东威高骨科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25
四川威高骨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
河南威高骨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
山东威高亚华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25
威高(济南)骨科材料有限公司	25
威高(上海)骨科材料有限公司	25
上海威高精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
湖南威高高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
山东威高新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5
威海联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
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5
湖南发现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1 所得税税收优惠

2.1.1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编号为GR202337004765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发证之日起，证书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公司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之子公司常州健力邦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编号GR20253200290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发证之日起，证书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常州健力邦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威高新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7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编号GR20243700062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发证之日起，证书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山东威高新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之子公司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编号GR20243301273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发证之日起，证书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1.2 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22]13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本集团小型微利企业于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本集团小型微利企业，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2.1.3 研发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的规定，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符合上述规定的研究开发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3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2.2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23]43号《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威高新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常州健力邦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山东威高海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符合上述文件规定的条件，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246,193,743.33	1,694,025,716.23
其他货币资金	127,040,435.71	29,198,372.01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373,234,179.04	1,723,224,088.2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本集团不存在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抵押、冻结、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七)3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6,151,542.46	90,539,013.70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306,151,542.46	90,539,013.7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306,151,542.46	90,539,013.7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700,000.00	6,513,157.8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700,000.00	6,513,157.8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86,600.95	505,855.9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686,600.95	505,855.9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00,000.00	100.00			10,700,000.00	6,513,157.85	100.00			6,513,157.8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0,700,000.00	100.00			10,700,000.00	6,513,157.85	100.00			6,513,157.85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0,700,000.00	/		/	10,700,000.00	6,513,157.85	/		/	6,513,157.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4,301,842.83	259,485,799.82
其中：1 年以内	284,301,842.83	259,485,799.82
1 至 2 年	25,199,567.83	11,187,079.25
2 至 3 年	1,385,535.27	8,118,075.74
3 年以上	16,294,297.83	15,357,699.36
小计	327,181,243.76	294,148,654.17
减：坏账准备	38,297,790.54	30,668,408.63
合计	288,883,453.22	263,480,245.5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		比例 (%)			(%)		比例 (%)	
按单项 计提坏 账准备	5,680,294.98	1.74	5,680,294.98	100.00						
其中:										
按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321,500,948.78	98.26	32,617,495.56	10.15	288,883,453.22	294,148,654.17	100.00	30,668,408.63	10.43	263,480,245.54
其中:										
账龄分 析法组 合	321,500,948.78	98.26	32,617,495.56	10.15	288,883,453.22	294,148,654.17	100.00	30,668,408.63	10.43	263,480,245.54
合计	327,181,243.76	100.00	38,297,790.54	11.71	288,883,453.22	294,148,654.17	100.00	30,668,408.63	10.43	263,480,245.5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一	1,063,340.00	1,063,340.00	100.00	停止合作,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二	1,050,000.00	1,050,000.00	100.00	停止合作,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三	956,280.00	956,280.00	100.00	停止合作,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四	951,350.00	951,350.00	100.00	停止合作,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五	931,000.00	931,000.00	100.00	停止合作,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六	728,324.98	728,324.98	100.00	停止合作,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5,680,294.98	5,680,294.98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分析法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84,271,542.83	14,213,577.15	5.00
1至2年	20,612,912.85	2,061,291.29	10.00
2至3年	322,195.27	48,329.29	15.00
3年以上	16,294,297.83	16,294,297.83	100.00
合计	321,500,948.78	32,617,495.56	10.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基于应收账款账龄采用减值矩阵确认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对信用风险的评估，由于客户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上述应收账款的账龄系自商品交付日起计算。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30,668,408.63		30,668,408.6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404,187.75	404,187.75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783,968.49	5,276,107.23	10,060,075.72
本期转回		-2,430,693.81		-2,430,693.8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32,617,495.56	5,680,294.98	38,297,790.5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金额	30,668,408.63	10,060,075.72	-2,430,693.81			38,297,790.54
合计	30,668,408.63	10,060,075.72	-2,430,693.81			38,297,790.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48,851,647.00		48,851,647.00	14.93	2,442,582.35
单位二	13,339,300.00		13,339,300.00	4.08	666,965.00
单位三	12,870,368.14		12,870,368.14	3.93	643,518.41
单位四	11,441,000.00		11,441,000.00	3.50	572,050.00
单位五	9,707,287.46		9,707,287.46	2.97	485,364.37
合计	96,209,602.60		96,209,602.60	29.41	4,810,480.1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259,383.39	25,745,713.64
合计	53,259,383.39	25,745,713.64

本集团对部分应收票据管理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5,167,134.02	
合计	65,167,134.0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637,512.26	94.36	14,320,234.55	88.83
1至2年	670,926.87	3.81	950,252.48	5.90
2至3年	315,577.88	1.79	172,121.02	1.07
3年以上	6,658.81	0.04	676,617.00	4.20
合计	17,630,675.82	100.00	16,119,225.05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前五大	10,011,140.46	56.78
合计	10,011,140.46	56.7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60,757.52	14,053,713.55
合计	3,160,757.52	14,053,713.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439,557.62	14,123,264.67
其中1年以内小计	2,439,557.62	14,123,264.67
1至2年	921,611.44	630,904.12
2至3年	16,150.00	80,939.30
3年以上	1,367,894.05	1,147,351.35
合计	4,745,213.11	15,982,459.44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2,611,119.69	1,426,915.85
备用金	626,297.25	784,965.46
应收土地出让款		13,337,627.00
其他	1,507,796.17	432,951.13
合计	4,745,213.11	15,982,459.44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	

		信用减值)	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928,745.89			1,928,745.89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4,000.65			354,000.65
本期转回	-698,290.95			-698,290.9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584,455.59			1,584,455.5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金额	1,928,745.89	354,000.65	-698,290.95			1,584,455.59
合计	1,928,745.89	354,000.65	-698,290.95			1,584,455.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水兰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5,872.84	24.99	押金	1年以内	59,293.64
湖南华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74,180.00	18.42	其他	1-2年	874,180.00
常州鼎元机械有限公司	210,000.00	4.43	押金	5年以上	210,000.00
上海中兴金领谷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9,627.40	3.79	押金	1-2年、4-5年	160,480.08
北京先锋寰宇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70,000.00	3.58	押金	5年以上	170,000.00
合计	2,619,680.24	55.21	/	/	1,473,953.72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1,186,074.62	796,534.85	90,389,539.77	113,559,934.85	3,695,304.19	109,864,630.66
在产品	63,150,470.11	2,343,979.09	60,806,491.02	84,383,446.67		84,383,446.67

库存商品	499,527,318.62	76,735,707.22	422,791,611.40	548,586,829.35	66,561,424.23	482,025,405.12
周转材料	8,729,021.00	1,406,449.29	7,322,571.71	8,364,460.57	1,040,302.96	7,324,157.61
发出商品	7,299,650.82		7,299,650.82	2,329,103.40		2,329,103.40
委托加工物资	692,741.85		692,741.85	663,575.99		663,575.99
合计	670,585,277.02	81,282,670.45	589,302,606.57	757,887,350.83	71,297,031.38	686,590,319.4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695,304.19	28,572.08		2,927,341.42		796,534.85
在产品		2,343,979.09				2,343,979.09
库存商品	66,561,424.23	29,418,651.23		19,244,368.24		76,735,707.22
周转材料	1,040,302.96	367,667.69		1,521.36		1,406,449.29
合计	71,297,031.38	32,158,870.09		22,173,231.02		81,282,670.45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剩余对价与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出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注 1	领用
在产品	注 1	领用
库存商品	注 1	出售
周转材料	根据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领用

注 1：由于本年末部分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年末库存成本，故相应计提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存货跌价准备。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28,124,378.99	23,844,514.75
增值税留抵税额	9,026,172.66	5,052,951.72
预缴所得税	14,822,907.97	9,704,633.31
大额存单本金及利息	1,614,136,882.57	1,326,126,169.87
合计	1,666,110,342.19	1,364,728,269.65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山东威影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4,500,000.00		-304,488.29						24,195,511.71	
小计		24,500,000.00		-304,488.29						24,195,511.71	
二、联营企业											
小计											
合计		24,500,000.00		-304,488.29						24,195,511.71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86,483,514.91	425,931,385.0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86,483,514.91	425,931,385.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专用机械 设备	电子设备、器具 及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3,466,60	507,525,1	55,077,892.	30,999,617	3,993,093.	911,062,361.76

	8.40	49.94	22	.81	39	
2.本期增加金额		2,208,203.56	3,301,972.80	1,941,493.10		7,451,669.46
(1) 购置		2,208,203.56	3,301,972.80	1,941,493.10		7,451,669.46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582,075.37	4,067,591.35	264,019.24		11,913,685.96
(1) 处置或报废		7,582,075.37	4,067,591.35	264,019.24		11,913,685.96
内部重分类调整		-2,818,958.09	2,713,445.38	122,269.12	-16,756.41	
4.期末余额	313,466,608.40	499,332,320.04	57,025,719.05	32,799,360.79	3,976,336.98	906,600,345.2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7,152,383.04	334,804,869.86	40,252,596.49	20,361,040.66	2,557,942.43	485,128,832.48
2.本期增加金额	9,852,030.56	28,169,725.87	4,688,079.45	3,107,375.24	434,609.28	46,251,820.40
(1) 计提	9,852,030.56	28,169,725.87	4,688,079.45	3,107,375.24	434,609.28	46,251,820.40
3.本期减少金额		7,179,868.03	3,845,233.55	240,865.20		11,265,966.78
(1) 处置或报废		7,179,868.03	3,845,233.55	240,865.20		11,265,966.78
内部重分类调整		-1,756,374.69	1,684,334.52	88,749.40	-16,709.23	
4.期末余额	97,004,413.60	354,038,353.01	42,779,776.91	23,316,300.10	2,975,842.48	520,114,686.1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71.79	828.93	1,243.53		2,144.2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71.79	828.93	1,243.53		2,144.2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6,462,194.80	145,293,895.24	14,245,113.21	9,481,817.16	1,000,494.50	386,483,514.91
2.期初账面价值	226,314,225.36	172,720,208.29	14,824,466.80	10,637,333.62	1,435,150.96	425,931,385.0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8,513,274.34	
工程物资		
合计	18,513,274.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多孔钽植入物制备项目	10,477,876.11		10,477,876.11			
其他	8,035,398.23		8,035,398.23			
合计	18,513,274.34		18,513,274.3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多孔钽植入物制备项目	11,628,318.58		10,477,876.11			10,477,876.11		90.11%				自有资金
合计	11,628,318.58		10,477,876.11			10,477,876.11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808,083.39	22,808,083.39
2.本期增加金额	20,596,376.98	20,596,376.98
3.本期减少金额	11,010,310.07	11,010,310.07
4.期末余额	32,394,150.30	32,394,150.3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577,364.92	15,577,364.92
2.本期增加金额	9,624,231.43	9,624,231.43
(1) 计提	9,624,231.43	9,624,231.43
3.本期减少金额	10,755,364.21	10,755,364.21
(1) 处置	10,755,364.21	10,755,364.21
4.期末余额	14,446,232.14	14,446,232.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947,918.16	17,947,918.16
2.期初账面价值	7,230,718.47	7,230,718.4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非专 有技术	专有 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1,662,051.59	17,750,241.06	22,376,380.02	377,358.48	77,847,666.67	200,013,697.82
2.本期增加金额		316,323.49	1,371,000.00			1,687,323.49
(1) 购置		316,323.49	1,371,000.00			1,687,323.4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1,662,051.59	18,066,564.55	23,747,380.02	377,358.48	77,847,666.67	201,701,021.3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426,969.07	10,638,745.78	4,943,712.72	279,873.86	65,981,000.01	100,270,301.44
2.本期增加金额	1,898,379.60	2,295,067.72	2,401,490.39	37,735.80	4,449,999.99	11,082,673.50

(1) 计提	1,898,379.60	2,295,067.72	2,401,490.39	37,735.80	4,449.99	11,082,673.5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0,325,348.67	12,933,813.50	7,345,203.11	317,609.66	70,431.00	111,352,974.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1,336,702.92	5,132,751.05	16,402,176.91	59,748.82	7,416,666.67	90,348,046.37
2.期初账面价值	63,235,082.52	7,111,495.28	17,432,667.30	97,484.62	11,866,666.66	99,743,396.3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无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4,871,901.79					34,871,901.79
合计	34,871,901.79					34,871,901.7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00,863.01	113,681.66				514,544.67
合计	400,863.01	113,681.66				514,544.67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构成：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依据：该资产组能独立产生现金流入	不适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良支出	12,796,368.02	22,239,623.89	9,166,624.99		25,869,366.92
外借工具	62,645,003.20	48,544,632.49	39,040,043.90	609,358.81	71,540,232.98
合计	75,441,371.22	70,784,256.38	48,206,668.89	609,358.81	97,409,599.90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1,167,060.83	19,823,847.34	103,896,330.15	16,753,365.1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4,856,073.75	33,342,628.74	192,077,885.15	40,323,426.25
预计销售退货	72,735,344.10	12,044,371.88	66,862,449.99	11,278,327.10
资产置换交易税差	31,223,503.12	7,805,875.78	32,795,572.51	8,198,893.14
递延收益	23,119,398.37	3,467,909.75	21,084,890.38	3,162,733.56
租赁负债	17,601,561.67	2,757,164.07	6,430,542.89	1,237,729.30
股份支付	13,821,797.57	2,073,269.64		
合计	434,524,739.41	81,315,067.20	423,147,671.07	80,954,474.4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3,254,045.40	3,488,106.81	29,283,634.60	4,392,545.19
应收退货成本	28,124,378.99	4,792,243.54	23,844,514.75	4,268,278.71
使用权资产	17,947,918.16	2,834,239.90	7,230,718.48	1,352,352.49
大额存单利息	12,042,854.79	1,806,428.23	13,126,169.87	1,968,925.48
固定资产一次性入费用税前扣除	325,928.27	48,889.24	529,787.14	79,468.07
合计	81,695,125.61	12,969,907.72	74,014,824.84	12,061,569.9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41,778.54	69,673,288.66	-1,151,578.61	79,802,895.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641,778.54	1,328,129.18	-1,151,578.61	10,909,991.3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27,602,389.26	69,902,152.31
合计	127,602,389.26	69,902,152.3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414,473.69	
2026年	9,010,509.64	9,010,509.64	
2027年	21,718,471.27	21,105,556.35	
2028年	14,476,481.22	22,553,073.51	
2029年	26,920,372.05	16,818,539.12	
2030年及以后	55,476,555.08		
合计	127,602,389.26	69,902,152.3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9,475,123.47		9,475,123.47	20,432,207.40		20,432,207.40
预付其他长期款项	1,287,853.31		1,287,853.31	11,967,614.66		11,967,614.66
预付购置软件款	2,936,863.41		2,936,863.41	2,020,863.40		2,020,863.40
合计	13,699,840.19		13,699,840.19	34,420,685.46		34,420,685.46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7,040,435.71	127,040,435.71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结构性存款	133,404,603.04	133,404,603.04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
合计	127,040,435.71	127,040,435.71	/	/	133,404,603.04	133,404,603.04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2).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指定的理由和依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其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少数股权收购义务	1,782,186.00		
合计	1,782,186.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2,410,164.98	70,715,715.15
合计	42,410,164.98	70,715,715.1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34,058,955.07	108,729,312.22
应付工程设备款	9,377,249.28	7,292,961.11
应付服务费	84,397,794.94	84,900,562.65
应付其他费用	12,912,219.98	10,760,396.85
合计	240,746,219.27	211,683,232.83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4,814,744.56	36,609,676.35
合计	34,814,744.56	36,609,676.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初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中金额人民币 28,969,731.08 元已于本年度确认为收入。年末合同负债账面价值绝大部分将于 2026 年度确认为收入。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1,976,759.09	321,747,673.99	305,612,082.88	128,112,350.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9,305.72	29,017,884.01	29,048,280.37	68,909.36

三、辞退福利		3,483,162.30	3,483,162.3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2,076,064.81	354,248,720.30	338,143,525.55	128,181,259.5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605,565.81	275,617,333.09	261,220,869.16	77,002,029.74
二、职工福利费		15,771,449.21	15,738,949.21	32,500.00
三、社会保险费	54,665.46	13,696,355.09	13,726,169.76	24,850.79
其中：医疗保险费	52,326.61	12,844,601.13	12,875,189.50	21,738.24
工伤保险费	2,338.85	851,753.96	850,980.26	3,112.55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9,064,701.28	9,035,911.28	28,79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316,527.82	7,597,835.32	5,890,183.47	51,024,179.6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1,976,759.09	321,747,673.99	305,612,082.88	128,112,350.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3,397.13	27,881,584.26	27,911,092.60	63,888.79
2、失业保险费	5,908.59	1,136,299.75	1,137,187.77	5,020.5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9,305.72	29,017,884.01	29,048,280.37	68,909.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902,673.31	7,255,944.63
企业所得税	14,475,870.23	17,833,286.40
个人所得税	748,661.67	535,364.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65,475.09	666,933.19
教育费附加	816,657.72	303,554.54
地方教育费附加	544,438.48	202,538.36

房产税	586,875.39	463,500.00
土地使用税	549,597.49	542,248.00
印花税	310,267.66	283,448.13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442.25	1,157.09
合计	47,701,959.29	28,087,974.55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0,419,166.65
其他应付款	262,943,455.37	366,075,834.97
合计	262,943,455.37	386,495,001.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0,419,166.65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20,419,166.6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末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57,041,907.57	155,738,814.23
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款	103,000,000.00	206,000,000.00
其他	2,901,547.80	4,337,020.74
合计	262,943,455.37	366,075,834.97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044,569.18	4,888,924.91
少数股权收购义务	20,331,145.20	
合计	29,375,714.38	4,888,924.91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505,855.92	1,957,058.13
待转销项税额	3,900,192.95	4,148,292.69
预计销售退货	72,735,344.10	-
合计	77,141,392.97	6,105,350.8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9,475,332.88	4,936,088.93
1-2年	7,101,426.12	1,285,585.38
2-3年	1,631,935.10	408,028.57
小计	18,208,694.10	6,629,702.8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07,132.43	-199,159.99
租赁付款额现值小计	17,601,561.67	6,430,542.89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附注(七)43)	-9,044,569.18	-4,888,924.91
合计	8,556,992.49	1,541,617.98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销售退货		66,862,449.99	
合计		66,862,449.9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534,227.14	7,142,500.00	6,207,844.77	28,468,882.37	研发项目及人才补助
合计	27,534,227.14	7,142,500.00	6,207,844.77	28,468,882.3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少数股权收购义务		19,492,948.42
合计		19,492,948.42

其他说明：

无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000.00						4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02,001,094.78			1,302,001,094.78
其他资本公积	15,839,998.00	29,605,016.99		45,445,014.99
合计	1,317,841,092.78	29,605,016.99		1,347,446,109.7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加人民币27,918,372.99元系本集团本年依据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加人民币1,686,644.00元系冲回不行使的少数股东回购选择权所致。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80,006,326.54			80,006,326.54
合计	80,006,326.54			80,006,326.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15,685,157.29	1,987,607,334.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15,685,157.29	1,987,607,334.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8,643,514.62	223,751,739.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7,267,253.48	95,673,916.5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77,061,418.43	2,115,685,157.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20,870,270.58	534,554,299.06	1,450,508,739.64	497,508,963.12
其他业务	1,923,776.39	277,338.21	2,207,050.55	329,047.63
合计	1,522,794,046.97	534,831,637.27	1,452,715,790.19	497,838,010.7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销售骨科医疗器械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此类业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55,651.53	7,263,854.06
教育费附加	4,243,918.44	3,285,568.0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29,279.03	2,190,378.67
房产税	3,007,325.77	1,990,664.83
土地使用税	2,256,262.06	2,230,592.50
印花税	1,107,927.74	1,072,872.38
其他	19,319.61	28,204.55
合计	22,919,684.18	18,062,135.06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商务服务费	189,877,056.27	272,232,451.73
职工薪酬	141,155,027.46	146,074,422.23
市场推广费	41,469,103.97	26,720,985.91
差旅费	25,087,813.29	23,504,999.51
股份支付	10,764,250.67	-
运输费	7,303,347.60	6,249,793.37
办公费	2,772,366.82	4,519,667.55
折旧费	4,260,726.21	1,096,153.00
其他	227,623.29	437,645.90
合计	422,917,315.58	480,836,119.20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1,115,305.80	55,323,080.99
折旧摊销及租赁费	16,162,366.26	14,652,944.04
咨询服务费	5,735,559.76	5,277,863.55
交通差旅费	4,042,658.16	2,855,015.50
办公费	3,963,639.77	3,277,125.31
业务招待费	3,567,639.99	3,188,122.23
认证费	2,110,653.56	2,271,747.31
股份支付	12,346,076.35	-
其他	5,790,445.34	5,532,897.52
合计	124,834,344.99	92,378,796.45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652,508.86	53,322,514.84
材料投入	18,580,485.93	18,808,337.59
注册、检验及实验费用	16,364,430.05	20,239,685.01
折旧摊销	14,609,390.40	10,470,684.53
技术服务费	5,500,755.32	8,721,424.30
股份支付	4,808,045.97	-
差旅费	2,151,424.19	2,097,881.94
其他	2,631,921.84	6,244,060.04
合计	112,298,962.56	119,904,588.25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75,388.37	1,041,884.62
减：利息收入	15,236,419.91	18,010,682.10
汇兑损失	4,468,907.77	995,887.46
手续费及其他	233,065.32	257,988.99
合计	-9,559,058.45	-15,714,921.03

其他说明：

其中本年度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为人民币 137,191.60 元(上年度：人民币 14,066.29 元)。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994,888.14	6,008,569.42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3,692,528.21	5,190,486.8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17,854.88	191,919.73
合计	16,105,271.23	11,390,976.02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4,488.2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553,204.60	2,662,791.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大额存单利息	23,675,654.39	24,121,663.05
合计	30,924,370.70	26,784,454.93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1,542.46	539,013.7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51,542.46	539,013.70
其他非同一控制下收购少数股权	95,542.00	-221,663.00
合计	1,247,084.46	317,350.70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3,882.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629,381.91	8,291,685.9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4,290.30	-918,629.0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7,285,091.61	7,416,938.89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2,158,870.09	-39,758,510.4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13,681.66	-235,363.63
十二、其他		
合计	-32,272,551.75	-39,993,874.05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6,849.42	4,948,974.2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424,739.23
合计	146,849.42	6,373,713.49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	144,299.51	255,326.49	144,299.51
合计	1,644,299.51	255,326.49	1,644,299.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4,137.82	18,828.21	94,137.8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4,137.82	18,828.21	94,137.8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7,000.00	384,838.84	17,000.00
滞纳金罚款支出	788,012.77		788,012.77
其他	96,499.81	611,022.63	96,499.81
合计	995,650.40	1,014,689.68	995,650.40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713,259.68	42,660,065.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47,745.05	-3,933.98
合计	50,261,004.73	42,656,131.7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24,065,742.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8,609,861.3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227,211.1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86,742.57
归属于合营企业的损益的影响	45,673.2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570,037.8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96,632.0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800,592.90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以“-”填列)	-14,882,482.24
所得税费用	50,261,004.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14,429,543.37	4,652,098.16
利息收入	15,236,419.91	17,501,225.14
往来款及其他	18,517,991.65	15,616,207.23
合计	48,183,954.93	37,769,530.5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付现支出	27,360,824.87	23,138,043.22
销售费用付现支出	266,915,834.45	337,553,768.64
研发费用付现支出	45,229,017.33	55,214,150.28
财务费用付现支出	840,169.04	233,520.97
营业外支出及其他	901,512.58	989,510.95
往来款及其他	8,056,976.62	93,187,227.60
合计	349,304,334.89	510,316,221.6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9,307,603.93	5,714,049.11
支付库存股回购款		35,001,291.26
支付同一控制下合并款	103,000,000.00	103,000,000.00
合计	112,307,603.93	143,715,340.3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430,542.89		20,733,568.59	9,307,603.93	254,945.88	17,601,561.67
应付股利	20,419,166.65		107,267,253.48	127,686,420.13		
其他流动负债-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1,957,058.13				1,451,202.21	505,855.92
合计	28,806,767.68		128,000,822.07	136,994,024.06	1,706,148.09	18,107,417.5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3,804,737.67	228,285,126.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272,551.75	39,993,874.05
信用减值损失	7,285,091.61	-7,416,938.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251,820.40	49,122,384.22
使用权资产摊销	9,624,231.43	4,514,118.34
无形资产摊销	11,082,673.50	11,202,712.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206,668.89	46,001,220.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6,849.42	-6,373,713.4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137.82	18,828.2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7,084.46	-317,350.7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42,513.28	120,496.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924,370.70	-26,784,454.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29,607.20	2,060,231.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81,862.15	-2,121,889.4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84,210.30	13,109,078.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352,603.05	34,135,954.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573,263.59	-111,356,692.38
其他	27,918,37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417,110.65	274,192,985.9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46,193,743.33	1,689,819,962.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89,819,962.81	1,818,751,953.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3,626,219.48	-128,931,990.8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46,193,743.33	1,689,819,962.81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46,193,743.33	1,689,819,962.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6,193,743.33	1,689,819,962.8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0,000,477.6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7,040,435.71	29,184,048.5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
圈存(结构性存款)	110,000,000.0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
股票回购专款		9,323.4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
ETC 车辆保证金		5,000.0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
七天通知存款利息		4,205,753.4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
合计	127,040,435.71	33,404,125.4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85,455,883.02
其中：美元	12,157,961.96	7.0288	85,455,883.02
应收账款			2,348,602.67
其中：美元	334,139.92	7.0288	2,348,602.67
应付账款			1,428,052.34
其中：美元	43,524.00	7.0288	305,921.49
欧元	136,255.34	8.2355	1,122,130.8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5 年度
短期租赁费用	1,544,432.93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9,307,603.93(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 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652,508.86	53,322,514.84
材料投入	18,580,485.93	18,808,337.59
注册、检验及实验费用	16,364,430.05	20,239,685.01

折旧摊销	14,609,390.40	10,470,684.53
技术服务费	5,500,755.32	8,721,424.30
股份支付	4,808,045.97	
差旅费	2,151,424.19	2,097,881.94
其他	2,631,921.84	6,244,060.04
合计	112,298,962.56	119,904,588.2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2,298,962.56	119,904,588.25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威高骨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安徽省	2000 万元人民币	安徽省	医疗器械销售、咨询服务	100.00		2017 年新设成立
威海威高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山东省	10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	受威高骨科委托从事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房屋租赁	100.00		2015 年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东明德生物医学工程 有限公司	山东省	20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	植入材料、人工器官、缝合材料及粘合剂生产项目建设	80.00		2018 年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东威高海星医疗器械 有限公司	山东省	70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	医疗器械及塑胶制品销售、咨询服务	90.00	10.00	2017 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常州健力邦德医疗器械 有限公司	江苏省	6500 万元人民币	江苏省	手术器械的制造、加工、医疗器械销售、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00		2007 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京威高亚华人工关节 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7000 万元人民币	北京市	医疗器械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2007 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东威高骨科医疗器械 销售有限公司	山东省	10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	医疗器械销售、咨询服务	70.00	30.00	2019 年新设成立

四川威高骨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四川省	5000 万元人民币	四川省	医疗器械销售、咨询服务	90.00	10.00	2019 年新设成立
河南威高骨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	1000 万元人民币	河南省	医疗器械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	60.00	40.00	2020 年新设成立
威高(济南)骨科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省	10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	医疗器械销售、咨询服务	70.00	30.00	2020 年新设成立
山东威高亚华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山东省	10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2020 年新设成立
威高(上海)骨科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医疗器械销售、咨询服务	80.00	20.00	2020 年新设成立
上海威高精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2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医疗器械销售、咨询服务	100.00		2021 年新设成立
湖南威高高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	5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60.00	40.00	2022 年新设成立
山东威高新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山东省	15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	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	100.00		2023 年同一控制下合并
威海联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山东省	2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	其他医疗设备 及器械制造		100.00	2023 年同一控制下合并
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浙江省	2285.7143 万元人民币	浙江省	其他医疗设备 及器械制造	66.8750		2023 年同一控制下合并
湖南发现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湖南省	2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	医疗用品及器材批发		66.8750	2023 年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东威高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	20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70.00	30.00	2023 年新设成立
--------------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东明德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20.00	2,239,743.13		2,371,885
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3.125	2,921,479.92		12,519,29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东威影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	山东省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49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山东威影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威影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9,982,190.1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9,982,190.14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49,982,190.14			
流动负债	603,594.8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603,594.81			
少数股东权益	49,378,595.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9,378,595.3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195,511.7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195,511.71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不适用			
净利润	-621,404.6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21,404.6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企业设备发展扶持资金	2,891,816.85	2,760,000.00		421,118.68		5,230,698.17	与资产相关
基于人工关节和脊柱系列产品技术改造及其大规模产业化应用项目改造专项资金	7,174,115.76			2,445,000.00		4,729,115.76	与资产相关

生物医用材料生产应用示范平台椎体成型术用新型可注射活性骨水泥	4,746,710.35			828,454.56		3,918,255.79	与资产相关
多孔钽植入物制备及骨整合关键技术攻关和产业化		2,025,000.00				2,025,000.00	与收益相关
3D打印生物型膝关节系统产业化开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碳纤维/聚酯醚酮复合骨科植入材料及器械研发与产业化	1,795,911.06	282,500.00		458,682.79		1,619,728.27	与收益相关
泰山产业领军人才	1,790,000.00	1,190,000.00				2,9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海洋贝类及海洋多糖的医用骨科新材料开发与产业链构建	1,302,626.41			90,852.96		1,211,773.45	与资产相关

基于海洋贝类及海洋多糖的医用骨科新材料开发与产业链构建	1,449,000.00			252,000.00		1,197,000.00	与资产相关
人工关节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关键材料国产化及应用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增材制造脊柱植入物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脊柱内固定系统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	937,500.00			225,000.00		712,500.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工艺人才资金支持		25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工业提质增效升级基金	293,289.29			67,682.14		225,607.15	与资产相关
人工植入物材料及器械研发的关键技术及制造	764,257.42	500,000.00		1,091,508.40		172,749.02	与收益相关

仿生人工 寰齿关节 的结构优 化和性能 研究	120,000.00					120,000.00	与收益 相关
椎体成型 术	69,000.00			12,000.00		57,000.00	与资产 相关
多孔钽植 入物制备 及骨整合 关键技术 攻关和产 业化		135,000.00				135,000.00	与收益 相关
椎体成型 术用新型 可注射活 性骨水泥	400,000.00			315,545.24		84,454.76	与收益 相关
合计	27,534,227.14	7,142,500.00		6,207,844.77		28,468,882.37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4,342,108.3	4,330,108.34
与收益相关	9,152,779.8	1,678,461.08
合计	13,494,888.14	6,008,569.42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租赁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等，本年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工具如下，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人民币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6,151,542.46	90,539,013.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53,259,383.39	25,745,713.64
以摊余成本计量		
货币资金	1,373,234,179.04	1,723,224,088.24
应收票据	10,700,000.00	6,513,157.85
应收账款	288,883,453.22	263,480,245.54
其他应收款	3,160,757.52	14,053,713.55
其他流动资产	1,614,136,882.57	1,326,126,169.87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782,186.00
以摊余成本计量		
应付票据	42,410,164.98	70,715,715.15
应付账款	240,746,219.27	211,683,232.83
其他应付款	262,943,455.37	386,495,001.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375,714.38	4,888,924.91
其他流动负债	505,855.92	1,957,058.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19,492,948.42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本年发生的变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集团的部分业务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人民币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85,455,883.02	39,055,393.51
应收账款	2,348,602.67	790,256.75
应付账款	1,428,052.34	-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2025年度		2024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或贬值5%	3,281,000.00	3,281,000.00	1,494,000.00	1,494,000.00
欧元	对人民币升值或贬值5%	42,000.00	42,000.00	-	-

人民币元

1.1.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涉及按现行市场利率计息的银行存款，利率风险对以市场利率计息的银行存款的影响并不重大，因此，未列报利率敏感性分析相关信息。

1.2 信用风险

2025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信用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货币资金(附注(七)1)、应收票据(附注(七)4)、应收账款(附注(七)5)、应收款项融资(附注(七)7)、其他应收款(附注(七)9)、其他流动资产(附注(七)13)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附注(七)2)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逾期债务。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信用损失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其他流动资产-大额存单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行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故货币资金、其他流动资产-大额存单及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管理层根据历史结算记录、以往经验以及合理的支持性前瞻性信息，对其他应收款的可收回性进行定期评估。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96,209,602.6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29,586,566.36元)，占本集团应收账款余额的29.41%(2024年12月31日：44.05%)。除此之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风险敞口集中于单一金融资产或有类似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

1.3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人民币元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42,410,164.98	-	-	-	42,410,164.98
应付账款	240,746,219.27	-	-	-	240,746,219.27

其他应付款	262,943,455.37	-	-	-	262,943,455.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806,478.08	-	-	-	29,806,478.08
其他流动负债	505,855.92	-	-	-	505,855.92
租赁负债	-	7,101,426.12	1,631,935.10	-	8,733,361.22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6,151,542.46		306,151,542.46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53,259,383.39		53,259,383.3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59,410,925.85		359,410,925.85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结构性存款	306,151,542.46	现金流量折现法	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可观测利率
应收款项融资	53,259,383.39	现金流量折现法	可观测利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2025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威海	医疗器械	45,706.32324	50.63	73.3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学利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十)。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威高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德国威高(WEGO MEDICAL GmbH)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韩国威高公司(Weigao Medical KoreaCo.,Ltd.)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湖北威高佰瑞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辽宁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柏清普惠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七福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七福广济供应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七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鹊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宏瑞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教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瑞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手术机器人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四海酿造有限公司酱园分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拓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讯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拓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宜惠家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致一堂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商丘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固诚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珀利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珀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鹊霖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瑞邦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水兰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威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四川威高天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泰安市威新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唐山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高奋威健康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高集团(威海)医用制品材料供应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分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高医疗(香港)有限公司 (WEGOHEALTHCARE(HK)LIMITED)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安辰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富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七福现代农业生态园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市万通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采血耗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富森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骨科手术机器人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集团模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洁丽康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进出口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齐全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食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外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温泉酒店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医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医疗影像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卫大厦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卫大厦有限公司乾和院分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执璞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云南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七福广济城市运营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固远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洁瑞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迈途医疗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市环翠区威高幼儿园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孔建明	董事,副总经理
沈阳洁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监高任董事或高管的企业
浙江威高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董监高任董事或高管的企业
常州卓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监高亲属控制的企业
常州鼎元机械有限公司	董监高亲属控制的企业
济南万道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威海固泰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上海瑞邦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2,069,411.81			34,323,626.87
迈途医疗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8,446,834.51			5,669,962.77
上海珀利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660,056.78			290,846.03
山东威高集团	采购商品、接	1,866,349.18			1,715,954.45

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受劳务			
威高集团(威海)医用制品材料供应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12,360.72		874,136.00
威海威高集团模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739,735.75		241,883.79
威海洁瑞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78,475.30		508,861.56
山东威高讯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39,644.46		
山东威高拓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59,204.00		606,463.81
威海威高富森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50,234.30		412,366.45
山东七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5,575.22		123,955.74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分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4,159.28		207,190.26
威海威高采血耗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3,795.13		
威海威高外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7,168.13		
威海威高进出口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64,203.54
威海威高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33,061.85
山东威高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6,668,384.49		6,106,539.76
山东七福广济供应链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3,369,773.26		3,808,506.68
威海卫大厦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839,943.98		1,622,128.49
山东七福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552,764.38		1,236,953.98
山东鹤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966,693.92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842,193.01		1,806,410.87
威海富信保安	接受其他服	808,502.41		1,123,533.45

服务有限公司	务				
威海市环翠区威高幼儿园	接受其他服务	765,203.52			1,112,705.56
上海鹊霖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701,119.72			
威海威高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447,142.93			881,596.47
常州鼎元机械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346,258.87			410,155.17
七福广济城市运营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254,625.81			
山东威高教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253,484.90			
威海执璞餐饮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239,430.37			110,111.06
威海七福现代农业生态园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224,510.00			
威海威高温泉酒店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204,094.26			164,665.00
威海威高食品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84,621.24			1,985,561.68
威海威高集团模具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73,194.69			56,769.91
威海卫大厦有限公司乾和院分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24,319.00			204,527.65
上海水兰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20,266.48			
上海珀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3,024.00			
山东致一堂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858.00			-
山东威高宏瑞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546.02			-
山东威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330.77
威海威高进出口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5,560.00
山东威高四海酿造有限公司酱园分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393,234.41
威海威高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4,532.11
威海德生技术	接受其他服				446,406.91

检测有限公司	务				
合计		82,983,959.83			66,624,335.9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威海威高医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208,291.83	16,923,218.13
威海固远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213,295.62	20,789,021.18
威海固泰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441,717.68	10,308,511.38
威海威高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390,227.68	7,762,784.23
泰安市威新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38,597.81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47,940.52	9,022,132.25
唐山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30,724.11	545,296.85
德国威高(WEGO MEDICAL GmbH)	销售商品	560,010.00	50,573.54
上海固诚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1,820.30	7,863,943.83
韩国威高公司(Weigao Medical Korea Co., Ltd.)	销售商品	180,601.04	505,434.18
山东威高拓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6,375.62	8,916.32
山东威拓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1,047.35	1,285,260.31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5,973.45	70,453.70
山东威高手术机器人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5,212.52	
山东威高瑞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451.33	156,035.67
威海威高外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584.07	
威海威高洁丽康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863.72	55,059.95
北京威高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955.75	23,680.82
威高奋威健康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28.31	
湖北威高佰瑞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1,535.69
江西美威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759.23
沈阳洁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0,987.63
威高医疗(香港)有限公司(WEGOHEALTHCARE)	销售商品		111,651.31

HK)LIMITED)			
威海威高骨科手术机器人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48
威海威高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084.08
合计		78,176,118.71	75,701,364.7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常州鼎元机械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770,887.62	-	-			1,770,887.62		
上海水兰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140,624.81	368,233.43	18,672,894.89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威海威高集团模具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采购		1,441,238.95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采购		3,426.07
浙江威高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采购		1,716,814.16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401,000.00	13,481,4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余额	71,951,707.39	72,762,482.98
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利息	1,013,334.00	1,585,422.37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威海固泰贸易有	9,707,287.46	485,364.37	11,561,390.95	578,069.55

款	限公司				
应收账款	威海固远贸易有限公司	4,190,778.22	209,538.91	2,953,307.31	147,665.37
应收账款	威海威高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1,080,093.50	54,004.68	11,349,703.04	757,592.98
应收账款	泰安市威新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860,836.29	43,041.79		
应收账款	辽宁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3,950.00	7,140.22	33,950.00	5,092.50
应收账款	唐山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12,985.81	33,950.00	252,073.90	12,603.70
应收账款	威海威高医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6,696.48	25,649.29	568,348.10	28,417.41
应收账款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317,030.90	26,270.60	981,770.00	49,088.50
应收账款	山东威高拓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42,804.45	19,483.27	10,450.00	545.00
应收账款	威海威高外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	1,050.00		
应收账款	威海威高进出口有限公司	5,702.00	570.20	5,702.00	285.10
应收账款	上海固诚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540.00	127.00	2,960,454.49	148,022.72
应收账款	山东七福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247,137.30	12,356.87
应收账款	山东威高瑞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5,000.00	5,250.00
应收账款	沈阳洁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2,800.00	1,140.00
应收账款	云南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36,470.00	103,647.00
预付账款	山东柏清普惠科技有限公司	3,593,971.03		1,281,217.44	
预付账款	山东威高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预付账款	威海市万通置业有限公司	60,000.00			
预付账款	七福广济城市运营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36,164.77			
预付账款	山东威高教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预付账款	威海威高富森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3,500.00		135,155.00	
预付账款	山东威高宏瑞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656.00		1,656.00	
预付账款	威海威高进出口有限公司			0.01	

其他应收款	上海水兰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5,872.84	59,293.64		
其他应收款	常州鼎元机械有限公司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其他应收款	四川威高天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七福广济城市运营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8,300.00	915.00		
其他应收款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	7,000.00		
其他应收款	威海威高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82.50	14.13
其他应收款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66,889.54	3,344.48
其他应收款	山东威高瑞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804.83	140.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北京威高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6,9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浙江威高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646,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东威高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183,059.62		5,114,220.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威海威高集团模具有限公司			385,000.00	
合计		30,638,513.87	1,282,463.19	39,385,782.58	2,163,275.5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瑞邦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41,644,101.82	60,774,896.72
应付账款	迈途医疗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3,099,229.44	1,256,816.32
应付账款	上海珀利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1,218,496.89	140,000.00
应付账款	山东威高拓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891,988.20	2,321,333.25
应付账款	威海洁瑞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823,463.19	566,345.04

应付账款	威海威高集团模具有限公司	618,495.59	934,749.39
应付账款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593,121.00	850,894.11
应付账款	山东威高讯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87,380.00	
应付账款	上海水兰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81,099.40	
应付账款	威海富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45,247.56	
应付账款	威高集团(威海)医用制品材料供应有限公司	137,964.93	77,616.04
应付账款	山东七福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137,623.75	620,342.65
应付账款	威海威高进出口有限公司	131,198.65	131,198.65
应付账款	威海威高采血耗材有限公司	99,277.97	
应付账款	威海威高富森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72,212.35	245,207.05
应付账款	山东威高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2,917.00	113,554.00
应付账款	山东威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1,005.79	51,005.79
应付账款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分公司	9,808.85	44,099.00
应付账款	威海执璞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1,453.00	
应付账款	威海威高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1,074.85	1,074.85
应付账款	威海威高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2,045.26
应付账款	威海卫大厦有限公司		11,647.00
应付账款	浙江威高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74,000.00
合同负债	威海威高医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03,332.00	443,497.35
合同负债	威海威高洁丽康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115,223.86	115,831.73
合同负债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90,000.00	
合同负债	泰安市威新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26,706.52	
合同负债	山东威高手术机器人有限公司	25,200.00	
合同负债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860.00	
合同负债	威海固远贸易有限公司	9,778.80	2,587.61
合同负债	上海固诚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540.00	
合同负债	威海固泰贸易有限公司	1,625.01	
合同负债	威海威高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400	
合同负债	德国威高(WEGO MEDICAL GmbH)	48.30	42.74

合同负债	湖北威高佰瑞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0.17	0.15
合同负债	济南万道商贸有限公司		20,948.67
合同负债	上海威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98.23
合同负债	威海威高骨科手术机器人有限公司		295,364.08
合同负债	威海威高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25,607.08
合同负债	常州卓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184.52
合同负债	威海安辰贸易有限公司		0.01
合同负债	威海威高医疗美容有限公司		353.98
其他应付款	威海威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9,440,000.00	98,880,000.00
其他应付款	威海威高富森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41,200,000.00	82,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威海威高医疗影像科技有限公司	8,240,000.00	16,480,000.00
其他应付款	威海威高齐全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4,120,000.00	8,240,000.00
其他应付款	威海固远贸易有限公司	2,356,685.17	1,905,661.49
其他应付款	威海威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99,270.40	
其他应付款	威海威高医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10,234.98	
其他应付款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132,343.07	132,343.07
其他应付款	商丘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11,963.50	111,963.5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威高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97,464.00	97,464.00
其他应付款	泰安市威新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42,244.05	
其他应付款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30,000.00	3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美威商贸有限公司		25,574.84
其他应付款	威海卫大厦有限公司	12,750.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威高佰瑞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247.36	10,247.36
其他应付款	山东宜惠家贸易有限公司	1,171.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常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50.00
其他应付款	孔建明		51,589.00
合计		157,597,248.42	277,512,034.53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万股 金额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	670	8,460.88					64	306.26
合计	670	8,460.88					64	306.26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	/	/	13.89 元	40 个月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选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价历史波动率、股息率、无风险收益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变动、公司业绩条件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评情况等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7,918,372.99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	27,918,372.99	
合计	27,918,372.99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6,249,972.31	
-对外投资承诺	86,460,000.00	
其中：		
收购苏州杰思拜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6,460,000.00	
合计	102,709,972.31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5,348,669.7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 2026 年 3 月 26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 135,077,282.16 元，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根据 2025 年 12 月 10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收购苏州杰思拜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并对其增资的议案》，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人民币 8,646 万元，用于收购苏州杰思拜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思拜尔”)部分股权并对杰思拜尔增资。

截止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已支付股权收购价款并增资金额人民币 8,302.50 万元，并取得对杰思拜尔的控制权。

4.2 新增基金投资

根据 2025 年 10 月 29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审议通过与信金顺致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平湖鼎晟实业有限公司、平湖市鑫翼东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嘉创盛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嘉兴信威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6,000 万元，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20%。2026 年 1 月 9 日嘉兴信威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设立，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已实际出资人民币 200 万元。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20).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9,542,048.51	137,900,248.34
1年以内	149,542,048.51	137,900,248.34
1至2年	26,954,191.12	13,648,990.39
2至3年	1,559,029.07	8,285,979.07
3年以上	24,310,937.28	32,478,016.99
合计	202,366,205.98	192,313,234.79

(2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43,014.98	1.36	2,743,014.98	100.00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9,623,191.00	98.64	19,769,203.33	9.90	179,853,987.67	192,313,234.79	100.00	16,900,072.22	8.79	175,413,162.57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125,062,740.31	61.80	19,769,203.33	15.81	105,293,536.98	112,902,323.30	58.71	16,900,072.22	14.97	96,002,251.08
关联方组合	74,560,450.69	36.84			74,560,450.69	79,410,911.49	41.29			79,410,911.49
合计	202,366,205.98	100	22,512,218.31	11.12	179,853,987.67	192,313,234.79	100	16,900,072.22	8.79	175,413,162.5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一	1,063,340.00	1,063,340.00	100.00	停止合作
单位二	951,350.00	951,350.00	100.00	停止合作
单位三	728,324.98	728,324.98	100.00	停止合作
合计	2,743,014.98	2,743,014.98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分析法组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8,773,229.51	5,438,661.48	5.00
1至2年	1,888,070.32	188,807.03	10.00
2至3年	305,536.07	45,830.41	15.00
3年以上	14,095,904.41	14,095,904.41	100.00
合计	125,062,740.31	19,769,203.33	15.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2).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金额	16,900,072.22	5,612,146.09				22,512,218.31
合计	16,900,072.22	5,612,146.09				22,512,218.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27,316,308.23		27,316,308.23	13.50	
单位二	15,681,210.81		15,681,210.81	7.75	
单位三	12,870,368.14		12,870,368.14	6.36	643,518.41
单位四	11,769,651.88		11,769,651.88	5.82	
单位五	7,724,250.01		7,724,250.01	3.82	
合计	75,361,789.07		75,361,789.07	37.25	643,518.4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3,013,196.20	66,442,240.11
合计	73,013,196.20	66,442,240.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243,772.84	8,180,471.42
1年以内	6,243,772.84	8,180,471.42
1至2年	8,884,680.00	8,231,782.60
2至3年	8,000,000.00	50,066,915.20
3年以上	50,694,096.20	448,681.00
合计	73,822,549.04	66,927,850.22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1,837,413.04	704,822.80
备用金	10,000.00	179,971.4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71,035,400.00	66,035,400.00
其他	939,736.00	7,656.00
合计	73,822,549.04	66,927,850.22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85,610.11			485,610.11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23,742.73			323,742.7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809,352.84			809,352.8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金额	485,610.11	323,742.73				809,352.84
合计	485,610.11	323,742.73				809,352.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威高精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1,035,400.00	96.22	内部往来款	1年以内 5,000,000.00、1-2年 8,000,000.00、2-3年 8,000,000.00、3-4年 50,035,400.00	59,485,400.00
上海水兰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5,872.84	1.61	押金	1年以内	59,293.64
湖南滑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74,180.00	1.18	其他	1-2年	87,418.00
北京先锋寰宇大健康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00	0.23	押金	5年以上	170,000.00
北京天德润宝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114,975.00	0.16	押金	5年以上	114,975.00
合计	73,380,427.84	99.40	/	/	59,917,086.64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18,028,906.69	26,967,986.72	791,060,919.97	810,518,066.90		810,518,066.9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818,028,906.69	26,967,986.72	791,060,919.97	810,518,066.90		810,518,066.9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常州健力邦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70,840,000.00						70,840,000.00	
北京威高亚华人工关节开发有限公司	113,280,000.00						113,280,000.00	
威海威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4,075,467.08						254,075,467.08	
山东威高海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81,759,600.00						81,759,600.00	
安徽威高骨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山东明德生物	13,200,000.00						13,200,000.00	

医学工程 有限公司								
山东威 高骨科 医疗器 械销售 有限公 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四川威 高骨科 医疗器 械有限 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河南威 高骨科 医疗科 技术有 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威高(上 海)骨科 材料有 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威高(济 南)骨科 材料有 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上海威 高精创 医疗科 技术有 限公司	20,000,000.00				21,967,986.72	1,967,986.72	0.00	21,967,986.72
湖南威 高高创 医疗科 技术有 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山东威 高新生 医疗器 械有限 公司	135,862,999.82					4,202,947.19	140,065,947.01	
浙江量 子医疗 器械有 限公司	53,500,000.00					957,075.63	54,457,075.63	
山东威 高精工 科技有 限公司	16,000,000.00					382,830.25	16,382,830.25	

合计	810,518,066.90				26,967,986.72	7,510,839.79	791,060,919.97	26,967,986.72
----	----------------	--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65,448,143.29	590,840,165.45	991,546,047.18	554,486,155.33
其他业务	16,633,072.28	15,464,414.25	16,056,895.10	15,278,293.99
合计	1,082,081,215.57	606,304,579.70	1,007,602,942.28	569,764,449.3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上期发生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515,774.09	2,229,668.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大额存单利息	21,860,841.06	23,386,867.28
合计	28,376,615.15	25,616,535.9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6,849.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	8,849,234.56	

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800,289.0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3,496.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38,803.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5,524.63	
合计	13,968,548.78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颁布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2023版1号解释性公告”),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集团按照2023版1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编制202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2023版1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6	0.68	0.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2	0.64	0.6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3月26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